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領域課程綱要草案

壹、基本理念

藝術源於生活，應用於生活，是人類文化的累積，更是陶育美感素養及實施全人教育的主要途徑。人們藉由藝術類型的符號與其多元表徵的形式進行溝通與分享、傳達無以言喻的情感與觀點。基於藝術具有如此的本質與特性，能激發學生的直覺、推理與想像，促進其創意及思考的能力。從表現、鑑賞與實踐的學習過程，體驗美感經驗，創造藝術價值，從而領悟生命及文化的意義。

處於 21 世紀數位化的時代，藝術教育應更具多元視野。學校應營造機會讓學生探索與感受生活環境中的人事與景物，認識與鑑賞環境中各類藝術形式與作品。學生能運用感官、知覺和情感以辨識藝術的特質與意義，探究各類藝術的表現技法與情感，探訪藝術工作者以瞭解藝術與時代、文化、國家、族群、社會與生活相關的議題。教師應鼓勵學生依據個人經驗及想像，發展其自主性的創造能量，學習溝通、表現、創作與發表，豐富其身心靈，涵養美感素養與宏觀視野，感受生活的幸福，並與他人共創美善的社會與文化。

本藝術領域課程綱要，包含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的音樂、視覺藝術與表演藝術，以及普通型高級中學的音樂、美術、藝術生活等必修科目與表演創作、基本設計、多媒體音樂、新媒體藝術等加深加廣選修科目的學習。在「自發、互動、共好」的理念下，藝術領域課程不但能啟迪學生的藝術潛能和興趣，同時可進一步建立人與自己、人與他人、人與環境之尊重多元、同理關懷、公平正義與永續發展的和諧共生關係，傳承文化與創新藝術。

藝術領域的課程發展，強調以核心素養來連貫、統整與發展國小、國中與普通型高中的課程與教學。課程內容適時連結各領域，並融入重大議題，結合藝術領域的基本素養與社會文化的關切。整體而言，經由多元的藝術學習與美感經驗的累積，培養以學習者為中心的感知覺察、審美思考與創意表現能力，提升其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貳、課程目標

學生透過表現、鑑賞與實踐的三個學習構面，達成以下課程目標：

- 一、表現：善用媒材與形式從事藝術創作與展現，傳達思想與情感。
- 二、鑑賞：透過感受與理解參與審美活動，體認藝術價值。
- 三、實踐：培養主動參與藝術的興趣與習慣，促進美善生活。

參、時間分配及科目組合

國民小學				國民中學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第四學習階段			第五學習階段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藝術領域 (3)		藝術領域 (3)		藝術領域(3): 音樂 視覺藝術 表演藝術			必修	音樂、美術、藝術生活 (10學分)		
							加深加 廣選修	表演創作、基本設計 多媒體音樂、新媒體藝術 (6學分)		
1. 在領域課程架構下，國民中小學藝術領域學習，內容應包含音樂、視覺藝術、表演藝術三科目。 2. 國民小學以領域教學為主，國民中學除實施領域教學外，亦得實施分科教學；在減少每週授課科目原則下，各科目可在不同年級、學期彈性開設，並得連排，但領域學習各科目總節數應予維持，不得減少。							1. 部定必修三科目共 10 學分，每科目至少開設 2 學分。在減少每週授課科目之原則下，各科目可在不同年級、學期彈性開設，並得連排。 2. 部定加深加廣選修課程四科目共 6 學分，每科目可開設 2-4 學分。 3. 藝術生活科包含三類學習內容，每類 2 學分，學校可依學生需求開設 1-3 類。			

肆、核心素養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係指各教育階段核心素養結合本領域理念與目標後，在本領域內的具體展現。

總綱 核心 素養 面向	總綱 核心 素養 項目	總綱核心素養 項目說明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具體內涵		
			國民小學教育 (E)	國民中學教育 (J)	普通型高級中等 學校教育 (U)
A 自主 行動	A1 身心素質 與 自我精進	具備身心健全發展的素質，擁有合宜的人性觀與自我觀，同時透過選擇、分析與運用新知，有效規劃生涯發展，探尋生命意義，並不斷自我精進，追求至善。	藝-E-A1 參與藝術活動，探索生活美感。	藝-J-A1 參與藝術活動，增進美感知能。	藝-U-A1 參與藝術活動，以提升生活美感及生命價值。
	A2 系統思考 與 解決問題	具備問題理解、思辨分析、推理批判的系統思考與後設思考素養，並能行動與反思，以有效處理及解決生活、生命問題。	藝-E-A2 認識設計式的思考，理解藝術實踐的意義。	藝-J-A2 嘗試設計式的思考，探索藝術實踐解決問題的途徑。	藝-U-A2 運用設計與批判性思考，以藝術實踐解決問題。

總綱 核心 素養 面向	總綱 核心 素養 項目	總綱核心素養 項目說明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具體內涵		
			國民小學教育 (E)	國民中學教育 (J)	普通型高級中等 學校教育 (U)
	A3 規劃執行 與 創新應變	具備規劃及執行計畫的能力，並試探與發展多元專業知能、充實生活經驗，發揮創新精神，以因應社會變遷、增進個人的彈性適應力。	藝-E-A3 參與規劃藝術活動，豐富生活經驗。	藝-J-A3 嘗試規劃與執行藝術活動，因應情境需求發揮創意。	藝-U-A3 具備規劃執行並省思藝術展演的能力與創新精神，以適應社會變化。
B 溝通 互動	B1 符號運用 與 溝通表達	具備理解及使用語言、文字、數理、肢體及藝術等各種符號進行表達、溝通及互動，並能了解與同理他人，應用在日常生活及工作上。	藝-E-B1 理解藝術符號，以表達情意觀點。	藝-J-B1 應用藝術符號，以表達情意觀點與風格。	藝-U-B1 活用藝術符號表達情意觀點和風格，並藉以作為溝通之道。
	B2 科技資訊 與 媒體素養	具備善用科技、資訊與各類媒體之能力，培養相關倫理及媒體識讀的素養，俾能分析、思辨、批判人與科技、資訊及媒體之關係。	藝-E-B2 辨別資訊、科技媒體與藝術的關係。	藝-J-B2 使用資訊、科技與媒體，進行創作與賞析。	藝-U-B2 運用多媒體與資訊科技進行創作思辨與溝通。
	B3 藝術涵養 與 美感素養	具備藝術感知、創作與鑑賞能力，體會藝術文化之美，透過生活美學的省思，豐富美感體驗，培養對美善的人事物，進行賞析、建構與分享的態度與能力。	藝-E-B3 感知藝術與生活的關聯，以豐富美感經驗。	藝-J-B3 理解藝術與生活的關聯，以展現美感意識。	藝-U-B3 善用多元感官，體驗與鑑賞藝術文化與生活。
C 社會 參與	C1 道德實踐 與 公民意識	具備道德實踐的素養，從個人小我到社會公民，循序漸進，養成社會責任感及公民意識，主動關注公共議題並積極參與社會活動，關懷自然生態與人類永續發展，而展現知善、樂善與行善的品德。	藝-E-C1 識別藝術活動中的社會議題。	藝-J-C1 探討藝術活動中社會議題的意義。	藝-U-C1 養成以藝術活動關注社會議題的意識及責任。

總綱 核心 素養 面向	總綱 核心 素養 項目	總綱核心素養 項目說明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具體內涵		
			國民小學教育 (E)	國民中學教育 (J)	普通型高級中等 學校教育 (U)
	C2 人際關係 與 團隊合作	具備友善的人際情懷及與他人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並發展與人溝通協調、包容異己、社會參與及服務等團隊合作的素養。	藝-E-C2 透過藝術實踐，學習理解他人感受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藝-J-C2 透過藝術實踐，建立利他與合群的知能，培養團隊合作與溝通協調的能力。	藝-U-C2 透過藝術實踐，發展適切的人際互動，增進團隊合作與溝通協調的能力。
	C3 多元文化 與 國際理解	具備自我文化認同的信念，並尊重與欣賞多元文化，積極關心全球議題及國際情勢，且能順應時代脈動與社會需要，發展國際理解、多元文化價值觀與世界和平的胸懷。	藝-E-C3 體驗在地及全球藝術與文化的多元性。	藝-J-C3 關懷在地及全球藝術與文化的多元與差異。	藝-U-C3 探索在地及全球藝術與文化的多元與未來。

伍、學習重點

一、說明

- (一)學習重點作用：學習重點係結合本領域基本理念、課程目標與核心素養發展而來，包含「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用以引導課程設計、教材研發、教科書編審、教學與學習評量的實施。
- (二)領域課程架構：以表現、鑑賞與實踐三個學習構面組織藝術領域的課程架構；依此架構建立本領域各科目的關鍵內涵，進而引導發展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
- (三)「藝術領域學習重點與核心素養呼應表參考示例」(詳參附錄一)乃為使學習重點與核心素養能夠相互呼應，且透過學習重點落實本領域核心素養，並引導跨領域/跨科目的課程設計，增進課程發展的嚴謹度。
- (四)「議題融入藝術領域課程綱要示例說明」(詳參附錄二)乃為豐富本領域的學習，促進核心素養的涵育，使各項議題可與藝術領域的學習重點適當結合。
- (五)編碼方式

- 1.科目縮寫：「音」音樂，「視」視覺藝術，「表」表演藝術，「美」美術，「藝」藝術生活，「演」表演創作，「基」基本設計，「多」多媒體音樂，「新」新媒體藝術。
- 2.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包含三項編碼類別。說明如下：

學習重點	學習構面(第1碼)	學習階段(第2碼)	流水號(第3碼)
學習表現	表現1、鑑賞2、實踐3	II、III、IV、V	1.2.3...
學習內容	表現E、鑑賞A、實踐P	II、III、IV、V	1.2.3...

- 3.第五學習階段之學習內容附「*」標記者，表示每科目開設2學分時的必備內容。

二、各教育階段領域內各科學習重點

(一)國民小學

1. 音樂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二學習階段：三、四年級	表現	歌唱演奏	音 1-II-1 能透過讀譜，發展基本歌唱及演奏的技巧。	音 E-II-1 音域適合的歌曲與基礎歌唱技巧，如：呼吸法、發聲練習，以及獨唱與齊唱歌唱形式。 音 E-II-2 簡易節奏樂器、自製樂器、曲調樂器(依學校或地方特色選用)的基礎演奏技巧。 音 E-II-3 記譜法，如：五線譜、簡譜、固定唱名等。 音 E-II-4 基礎音樂符號，如：譜號、調號、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創作展現			拍號與表情記號等。
			音 1-II-2 能依據引導，使用音樂要素，進行簡易的即興。	音 E-II-5 音樂要素，如：節奏、力度、速度等。 音 E-II-6 簡易節奏型
	鑑賞	音樂欣賞	音 2-II-1 能使用音樂語彙、肢體等多元方式，回應聆賞的感受。	音 A-II-1 臺灣傳統歌謠、經典歌曲、各國民謠、流行歌曲，以及器樂曲。
		審美理解	音 2-II-2 能認識樂曲創作背景。	音 A-II-2 音樂家與樂曲的故事 音 A-II-3 音樂語彙，如：節奏、力度、速度等音樂要素之表達。 音 A-II-4 肢體動作、語文表述、繪畫及戲劇等回應方式。
	實踐	藝術參與	音 3-II-1 能參與音樂活動，並展現聆賞的禮儀與學習態度。	音 P-II-1 音樂活動、音樂會禮儀
		生活應用	音 3-II-2 能為不同對象或場合選擇音樂，以豐富生活情境。	音 P-II-2 音樂與生活
第三學習階段：五、六年級	表現	歌唱演奏	音 1-III-1 能依據樂譜標示，進行歌唱及演奏。	音 E-III-1 音域適合的歌曲與基礎歌唱技巧，以及不同的歌唱形式，如：輪唱。 音 E-III-2 樂器的基礎演奏技巧，以及獨奏、齊奏與合奏等演奏形式。 音 E-III-3 記譜法，如：首調唱名、中國傳統記譜法。 音 E-III-4 基礎音樂符號與術語，如：力度、速度、表情等。
		創作展現	音 1-III-2 能運用音樂要素，進行簡易創作。	音 E-III-5 音樂要素，如：曲調、調式等。 音 E-III-6 記譜法，如：圖形譜、簡譜、五線譜。 音 E-III-7 節奏創作、曲調創作與曲式創作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鑑賞	音樂欣賞	音 2-III-1 能使用適當的音樂語彙，聆賞各類音樂作品，以及描述他人的唱奏表現。	音 A-III-1 臺灣傳統歌謠及戲曲、中外古典音樂、音樂劇、世界音樂、流行歌曲。 音 A-III-2 音樂美感原則，如：反覆、對比等。
		審美理解	音 2-III-2 能探索樂曲創作背景與生活的關聯，並表達自我觀點。	音 A-III-3 音樂語彙，如：節奏、曲調、音色等音樂要素之表達。 音 A-III-4 音樂家或傳統藝師
	實踐	藝術參與	音 3-III-1 能參與音樂活動，覺察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	音 P-III-1 音樂相關藝文活動 音 P-III-2 多元藝術文化
		生活應用	音 3-III-2 能以團隊的方式規劃音樂活動，發展美藝協作潛能。	音 P-III-3 音樂與群體活動

2. 視覺藝術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二學習階段： 三、四年級	表現	視覺探索	視 1-II-1 能探索視覺元素，並表達自我感受與想像。	視 E-II-1 色彩感知、造形、光影、質感、空間探索
		媒介技能	視 1-II-2 能探索媒材特性與技法，進行創作。	視 E-II-2 媒材、技法、工具知能
		創作展現	視 1-II-3 能使用視覺元素與想像力，豐富創作主題。	視 E-II-3 點線面創作體驗、平面與立體創作、聯想創作
	鑑賞	審美感知	視 2-II-1 能發現生活中的視覺元素，並表達自己的情感。	視 A-II-1 視覺元素、生活之美、視覺聯想
		審美理解	視 2-II-2 能觀察生活物件與藝術作品，並珍視自己與他人的創作。	視 A-II-2 自然景觀、藝術作品、藝術家、藝術欣賞
	實踐	藝術參與	視 3-II-1 能參與學校、社區的藝文活動，並展現禮貌與學習態度。	視 P-II-1 校園藝文活動、社區藝文活動、參觀禮儀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生活應用	視 3-II-2 能運用藝術創作及蒐集物件，美化生活環境。	視 P-II-2 藝術蒐藏、生活自造、環境布置
第三學習階段： 五、六年級	表現	視覺探索	視 1-III-1 能使用視覺元素和構成要素，探索創作歷程。	視 E-III-1 色彩辨識與溝通、視覺元素、構成要素
		媒介技能	視 1-III-2 能學習多元媒材與技法，表現創作主題。	視 E-III-2 媒材、技法、創作類型與表現方法
		創作展現	視 1-III-3 能學習設計式思考，進行創意發想和實作。	視 E-III-3 創意發想、設計思考、創意實作
	鑑賞	審美感知	視 2-III-1 能發現藝術作品中的構成要素與形式原理，並表達自己的想法。	視 A-III-1 藝術語彙、構成要素、形式原理
		審美理解	視 2-III-2 能表達對生活物件及藝術作品的看法，並欣賞不同的藝術與文化。	視 A-III-2 藝術家與作品風格、創意短片、書法藝術、大眾文化
	實踐	藝術參與	視 3-III-1 能觀察、參與和記錄學校、社區的藝文活動，體會藝術與生活的關係。	視 P-III-1 藝文展演、集體創作、繪本專題、藝術檔案
		生活應用	視 3-III-2 能應用設計式思考，試探改變生活環境。	視 P-III-2 生活設計、公共藝術、環境藝術

3. 表演藝術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二學習階段： 三、四	表現	表演元素	表 1-II-1 能感知、探索與表現表演藝術的元素和形式。	表 E-II-1 人聲、動作與空間元素
		創作展現	表 1-II-2 能創作簡短的表演。 表 1-II-3 能結合不同的媒材，表達想法。	表 E-II-2 開始、中間與結束的舞蹈或戲劇小品 表 E-II-3 聲音、動作與各種媒材的組合
	鑑賞	審美感知	表 2-II-1	表 A-II-1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年級			能表達參與表演藝術活動的感知。	聲音、動作與劇情的基本元素	
		審美理解	表 2-II-2 能認識國內不同型態的表演藝術。 表 2-II-3 能描述自己和他人作品的特徵。	表 A-II-2 國內表演藝術團體與代表人物 表 A-II-3 生活事件與動作歷程	
	實踐	藝術參與	表 3-II-1 能具備尊重、協調、溝通等能力與態度。 表 3-II-2 能持續觀賞與融入表演藝術活動。	表 P-II-1 展演分工與呈現、劇場禮儀 表 P-II-2 各類形式的表演藝術活動	
		生活應用	表 3-II-3 能運用日常生活中的媒體。 表 3-II-4 能探索群己關係與互動。	表 P-II-3 廣播、影視與舞臺等媒介 表 P-II-4 劇場遊戲、即興活動、角色扮演	
	第三學習階段：五、六年級	表現	表演元素	表 1-III-1 能感知、探索與表現表演藝術的元素、技巧。	表 E-III-1 聲音與肢體表達、戲劇要素(主旨、情節、對話、人物、音韻、景觀)與動作元素(身體部位、時間、空間、動力、關係)之運用
			創作展現	表 1-III-2 能構思表演的創作主題與內容。 表 1-III-3 能嘗試不同創作形式，從事展演活動。	表 E-III-2 主題動作編創、故事表演 表 E-III-3 動作素材、視覺圖像和聲音效果等整合呈現
鑑賞		審美感知	表 2-III-1 能反思與回應表演和生活的關係。	表 A-III-1 家庭與社區的文化背景和歷史故事	
		審美理解	表 2-III-2 能區分表演藝術類型與特色。 表 2-III-3 能理解與詮釋表演藝術	表 A-III-2 國內外表演藝術團體與代表人物 表 A-III-3 創作類別、形式、內容、技巧和元素的組合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的構成要素，並表達意見。	
	實踐	藝術參與	表 3-III-1 能根據自己的興趣與能力，參與表演藝術活動。 表 3-III-2 能了解展演流程並按時完成作品。	表 P-III-1 各類形式的表演藝術活動 表 P-III-2 表演團隊職掌、表演內容、時程與空間規劃
		生活應用	表 3-III-3 能運用科技蒐集藝文資訊與內容。 表 3-III-4 能於表演中覺察議題、展現人文關懷。	表 P-III-3 展演訊息、評論、影音資料 表 P-III-4 議題融入表演、故事劇場、舞蹈劇場、社區劇場

(二)國民中學

1. 音樂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四學習階段：七至九年級	表現	歌唱演奏	音 1-IV-1 能依據樂譜標示並回應指揮，進行歌唱及演奏。	音 E-IV-1 變聲期歌唱技巧，以及不同的歌唱形式。 音 E-IV-2 樂器的演奏技巧，以及不同的演奏形式。 音 E-IV-3 音樂符號與術語 音 E-IV-4 基本指揮
		創作展現	音 1-IV-2 能融入傳統音樂或流行音樂的風格，改編樂曲。	音 E-IV-5 音樂要素，如：音色、調式、和聲等。 音 E-IV-6 記譜法 音 E-IV-7 簡易音樂軟體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鑑賞	音樂欣賞	音 2-IV-1 能使用適當的音樂語彙，賞析各類音樂作品。	音 A-IV-1 臺灣傳統歌謠、流行歌曲、經典歌曲、傳統戲曲、音樂劇、世界音樂、電影配樂等多元風格之樂曲。 音 A-IV-2 音樂美感原則，如：均衡、漸層等。 音 A-IV-3 音樂展演形式，如：獨唱、重唱、合唱、獨奏、室內樂、合奏等。 音 A-IV-4 音樂語彙，如：曲調、和聲、曲式等音樂要素之表達。 音 A-IV-5 音樂家與音樂表演團體
		審美理解	音 2-IV-2 能探究樂曲創作背景與文化的關聯，並透過討論表達多元觀點。	
	實踐	藝術參與	音 3-IV-1 能透過多元音樂活動，探索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	音 P-IV-1 跨領域藝術 音 P-IV-2 在地人文關懷與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
		生活應用	音 3-IV-2 能探索音樂及其他藝術之共通性。 音 3-IV-3 能運用科技媒體蒐集藝文資訊或聆賞音樂，以培養自主學習音樂的興趣。	音 P-IV-3 音樂與藝術文化

2. 視覺藝術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四學習階段：	表現	視覺探索	視 1-IV-1 能使用構成要素和形式原理，表達情感與想法。	視 E-IV-1 色彩理論、造形表現、符號意涵
		媒介技能	視 1-IV-2 能使用多元媒材與技法，表現個人或社群的觀點。	視 E-IV-2 平面媒材、立體媒材、複合媒材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七至九年級	創作展現	創作展現	視 1-IV-3 能使用數位及影音媒體，表達創作意念。	視 E-IV-3 數位影像、數位媒材、電腦繪圖	
			視 1-IV-4 能透過議題創作，表達對生活環境及社會文化的理解。	視 E-IV-4 環境藝術、社區藝術、藝術專題	
	鑑賞	審美感知	審美感知	視 2-IV-1 能體驗藝術作品，並接受多元的觀點。	視 A-IV-1 藝術知識、藝術鑑賞、書法藝術
				視 2-IV-2 能理解視覺符號的意義，並表達多元的觀點。	視 A-IV-2 傳統藝術、當代藝術、流行文化、視覺文化
				視 2-IV-3 能理解藝術產物的功能與價值，以拓展多元視野。	視 A-IV-3 臺灣藝術、民俗藝術、在地藝術、東西方藝術
	實踐	藝術參與	藝術參與	視 3-IV-1 能透過多元藝文活動的參與，培養對在地藝文環境的關注態度。	視 P-IV-1 藝文機構、藝文空間、公共藝術、在地藝文活動
視 3-IV-2 能規劃或報導藝術活動，展現對自然環境與社會議題的關懷。				視 P-IV-2 展演規劃、展演報導、展場設計	
	生活應用	生活應用	視 3-IV-3 能應用設計式思考及藝術知能，因應生活情境尋求解決方案。	視 P-IV-3 設計思考、生活美感、藝術薪傳	

3. 表演藝術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四學習階段：七	表現	表演元素	表 1-IV-1 能運用特定元素、形式、技巧與肢體語彙表現想法，發展多元能力，並在劇場中呈現。	表 E-IV-1 聲音、身體、情感、時間、空間、動力、即興、動作等戲劇或舞蹈元素
		創作展現	表 1-IV-2 能理解表演的形式、文本與表現技巧並創作發表。	表 E-IV-2 肢體動作與語彙、角色建立與表演、各類型文本分析與創作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至九年級			表 1-IV-3 能連結其他藝術並創作。	表 E-IV-3 戲劇、舞蹈與其他藝術元素的結合演出
	鑑賞	審美感知	表 2-IV-1 能覺察並感受創作與美感經驗的關聯。	表 A-IV-1 表演藝術與生活美學、在地文化及特定場域的演出連結
		審美理解	表 2-IV-2 能體認各種表演藝術發展脈絡、文化內涵及代表人物。	表 A-IV-2 在地與東西方、傳統與當代表演藝術之類型、代表作品與人物
			表 2-IV-3 能運用適當的語彙，明確表達、解析及評價自己與他人的作品。	表 A-IV-3 表演形式分析、文本分析
	實踐	藝術參與	表 3-IV-1 能運用劇場相關技術，有計劃地排練與展演。	表 P-IV-1 表演團隊組織與架構、劇場基礎設計和製作
			表 3-IV-2 能運用多元創作探討公共議題，展現人文關懷與獨立思考能力。	表 P-IV-2 應用戲劇、劇場與舞蹈等多元形式
		生活應用	表 3-IV-3 能結合科技媒體傳達訊息，展現多元表演形式的作品。	表 P-IV-3 影片製作、媒體應用、電腦與行動裝置相關應用程式
			表 3-IV-4 能養成鑑賞表演藝術的習慣，並能適性發展。	表 P-IV-4 表演藝術活動與展演、表演藝術相關科系、表演藝術相關工作和生涯規劃

(三)普通型高中必修課程

1. 音樂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五學習階段： 十至十二年級	表現	歌唱演奏	音 1-V-1 能運用讀譜知能及唱奏技巧詮釋樂曲，進行歌唱或演奏。	音 E-V-1 各種唱(奏)技巧與形式* 音 E-V-2 音樂詮釋* 音 E-V-3 基本指揮*
		創作展現	音 1-V-2 能即興、改編或創作樂曲，並表達創作意念。 音 1-V-3 能運用記譜法或影音軟體，記錄聲音、影像或作品。	音 E-V-4 音樂要素*，如：織度、曲式等。 音 E-V-5 簡易作曲手法*，如：反覆、模進、變奏等。 音 E-V-6 流行音樂風格 音 E-V-7 影音軟體
	鑑賞	音樂欣賞	音 2-V-1 能使用適當的音樂語彙，賞析不同時期與地域的音樂作品。	音 A-V-1 多元風格之樂曲* 音 A-V-2 音樂美感原則* 音 A-V-3 音樂展演形式*
		審美理解	音 2-V-2 能探究樂曲創作背景與文化的關聯，並闡述自我觀點。	音 A-V-4 音樂語彙*，如：曲式、織度、風格等音樂要素之表達。 音 A-V-5 音樂家與音樂表演團體*
	實踐	藝術參與	音 3-V-1 能探究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並以音樂展現對社會及文化的關懷。	音 P-V-1 當代多元文化* 音 P-V-2 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 音 P-V-3 文化資產保存議題
		生活應用	音 3-V-2 能比較音樂與其他藝術之異同。 音 3-V-3 能進行音樂跨領域專題實作，以提升團隊合作與自主學習的能力。	音 P-V-4 音樂的跨領域應用

2. 美術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五學習階段： 十至十二年級	表現	視覺探索	美 1-V-1 能運用多元視覺符號詮釋生活經驗，並與他人溝通。	美 E-V-1 色彩與造形應用*、形式原理*、視覺符號、平面與立體構成原理
		媒介技能	美 1-V-2 能運用多元媒材與技法，展現創新性。 美 1-V-3 能運用數位及影音媒體，進行創作表現。	美 E-V-2 繪畫性媒材*、立體性媒材*、複合性媒材、複製性媒材 美 E-V-3 影音媒體*、數位媒體、新媒體互動過程與體驗
		創作展現	美 1-V-4 能透過議題創作，展現對生活環境及社會文化的省思。 美 1-V-5 能整合藝術知能與重要議題，進行跨領域藝術創作。	美 E-V-4 公共藝術*、社群藝術、議題創作 美 E-V-5 跨學科專題創作*、跨領域專題創作
	鑑賞	審美感知	美 2-V-1 能使用分析藝術作品的方法，並表達與溝通多元觀點。	美 A-V-1 藝術概念*、藝術批評*、美感價值
		審美理解	美 2-V-2 能分析視覺符號與圖像的意涵，並表達與溝通多元觀點。 美 2-V-3 能分析藝術產物的文化脈絡，以思考在地與全球化特性。	美 A-V-2 視覺圖像*、數位文化*、藝術風格、當代藝術 美 A-V-3 文化資產*、臺灣美術*、中國美術、世界美術
	實踐	藝術參與	美 3-V-1 能透過多元藝文活動的主動參與，展現對在地及世界文化的探索與關懷。 美 3-V-2 能發表多元藝術活動，傳達對在地及全球性重要議題的省思。	美 P-V-1 藝術機構*、藝術慶典*、藝文時事、藝文政策、藝術市集 美 P-V-2 主題藝術活動策展*、藝術推廣、雲端策展
		生活應用	美 3-V-3 能應用設計式思考及藝術知能，因應特定議題提出解決方案。	美 P-V-3 文化創意*、生活美學 美 P-V-4 藝術與社會*、生態藝術*、藝術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美 3-V-4 能透過藝術活動，展現對人文與環境議題的關懷及省思。	行動、藝術職涯

3. 藝術生活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設計與視覺應用	音樂應用	表演藝術
第五學習階段：十至十二年級	表現	應用基礎	藝 1-V-1 能運用設計思考，加強對生活中各類藝術型態觀察、探索及表達的能力。	藝 E-V-1 設計與多媒體 藝 E-V-2 人造物的材料、結構與形式*	藝 E-V-3 音樂與科技媒體* 藝 E-V-4 音樂與跨領域展演創作	藝 E-V-5 身體、聲音、戲劇、舞蹈之即興與創作* 藝 E-V-6 劇場與科技媒體之活動規畫、排練、整合與製作
			藝 1-V-2 能理解各類藝術型態之創作原則、組合要素及表現方法。			
	鑑賞	審美感知	藝 2-V-1 能具備對各類藝術之美感經驗及鑑賞的能力。	藝 A-V-1 設計思考與美感經驗* 藝 A-V-2 設計與環境*	藝 A-V-4 音樂與環境空間 藝 A-V-5 音樂與音像*	藝 A-V-6 戲劇、舞蹈、劇場之欣賞與評析* 藝 A-V-7 各類表演藝術工作者、劇場藝術家與團體*
		審美理解	藝 2-V-2 能了解藝術與社會、歷史及文化的關係。			
	實踐	藝術參與	藝 3-V-1 能認識文化資產，豐富藝術生活。	藝 P-V-1 設計與生活* 藝 P-V-2 設計與文化	藝 P-V-3 流行音樂與創意產業* 藝 P-V-4 音樂與文化	藝 P-V-5 表演藝術及在地文化活動的參與習慣* 藝 P-V-6 表演藝術應用、生活、職涯、傳統文化與公民議題
		生活應用	藝 3-V-2 能連結區域文化與全球的議題。			

(四)普通型高中選修課程

1. 表演創作

普通型高中選修課程所列之「表演創作」旨在提升與深化學習者對於戲劇、舞蹈和劇場創作及探究的能力。學生透過觀察與模仿，不僅善於運用身體與聲音嘗試結合生活時事、融入重大議題，以進行獨自或集體創作演出，也能擁有分析表演藝術作品之技能，提出個人的表演感知與美感論述。此課程不僅符合當代表演藝術之發展潮流，也能為有意申請大學表演藝術相關科系之學生先做興趣試探與實務工作之準備。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五學習階段： 十至十二年級	表現	表演元素	演 1-V-1 能運用表演元素呈現戲劇或舞蹈作品。	演 E-V-1 聲音、身體、情感、時間、空間、動力、即興、動作元素與組合*
		創作展現	演 1-V-2 能分析與創作戲劇或舞蹈作品。	演 E-V-2 角色分析與扮演、動作分析、文本創作、讀劇、主題動作創作、創作性戲劇、創造性舞蹈
			演 1-V-3 能運用空間進行劇場演出，並與他人分工合作共同完成一齣戲劇或舞蹈。	演 E-V-3 劇場演出規劃、設計、排練與演出執行
	鑑賞	審美感知	演 2-V-1 能透過觀察與多元的回饋方式，論述對表演者或作品的看法。	演 A-V-1 觀察力、洞察力、分析力、思辯力、批判力*
			演 2-V-2 能融入表演藝術美感及鑑賞能力於生活。	演 A-V-2 生活美學、戲劇美學、舞蹈美學、劇場美學
		審美理解	演 2-V-3 能認知各類表演形式、風格、展演空間於文化傳承與歷史的意義。	演 A-V-3 表演藝術家與團體、傳統藝術、藝術行政、劇場形式及相關技術配置*
	實踐	藝術參與	演 3-V-1 能規劃、經歷與演出劇場作品。	演 P-V-1 議題呈現、跨領域合作、校內外演出*
			演 3-V-2 能主動觀賞、參與表演藝術演出，進行相關職涯探索。	演 P-V-2 表演藝術消費者、表演藝術工作者、相關產業資訊、終身學習*
		生活應用	演 3-V-3 能以人文關懷的角度結合議題，創作文本或編創舞蹈。 演 3-V-4 能以科技資訊與媒體製	演 P-V-3 戲劇與舞蹈應用於身心健康、傳統文化與在地社會活動* 演 P-V-4 圖像、影音拍攝與剪輯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作與宣傳。	

2. 基本設計

普通型高中選修課程所列之「基本設計」，係提供學習對事物美感的鑑賞、設計思考方法與創意的啟發。學習內容則從生活中體察、理解設計的實用價值，應用設計的基本原理發現設計的美，提升對造形感覺與表現能力，並透過創意思考，認識正確的設計價值觀。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五學習階段：十至十二年級	表現	媒介技能	基 1-V-1 能運用適當媒材、工具，呈現自製的設計作品與他人分享。 基 1-V-2 能將自製的設計作品，結合不同藝術形式，並透過小組合作呈現成果。	基 E-V-1 各式媒材與製作技法*
		創作展現	基 1-V-3 能熟悉各式繪畫媒材與用具使用。 基 1-V-4 能描繪、表現各式圖樣。 基 1-V-5 能運用點、線、面等原理進行設計。 基 1-V-6 能將設計想法圖像、具體化。	基 E-V-2 鉛筆、簽字筆等速寫技法* 基 E-V-3 隨時攜帶速寫本畫速寫的習慣* 基 E-V-4 點、線、面的構成* 基 E-V-5 圖案與造形設計預想圖
	鑑賞	審美感知	基 2-V-1 能知道設計的定義並能了解設計對生活的影響。 基 2-V-2 能運用設計原理，並分析自己與他人作品使用手法之差異。	基 A-V-1 設計史*、設計原理* 基 A-V-2 設計創意、技巧、觀察及分析
		審美理解	基 2-V-3 能理解設計基礎。 基 2-V-4 能探究各國及不同文化的設計。	基 A-V-3 設計的基本原理原則* 基 A-V-4 設計與文化
	實踐	藝術參與	基 3-V-1 能用設計思考流程發現	基 P-V-1 設計思考*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生活應用	並解決生活問題。 基 3-V-2 能主動參與設計相關活動，並關注不同國家、文化設計作品。	基 P-V-2 設計風格

3. 多媒體音樂

數位科技的進步為音樂帶來新的表現模式，而多媒體音樂係指運用數位科技，將音樂與多種媒體元素整合，如文字、聲音、影像與動畫等，此乃當今音樂教學之趨勢。學生經由國小、國中與高中的音樂課程，培養對音樂的興趣，奠定藝術學習的基礎，多媒體音樂課程則提供高中生在音樂方面延伸學習的機會，並透過科技運用，強調音樂與其他藝術形式之統整，以增進學生多媒體音樂創作與展演的實作經驗。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五學習階段：十至十二年級	表現	編曲	多 1-V-1 能透過音樂數位軟體剪裁及拼貼等手法，進行音樂編輯。	多 E-V-1 音樂軟體*、曲式*、記譜法*
			多 1-V-2 能運用混音技巧對聲音進行修飾與編輯。	多 E-V-2 混音器、合成器與效果器的使用*
			多 1-V-3 能為影像設計合適之音效及配樂。	多 E-V-3 影音編輯軟體*、音效設計*、配樂技巧*、編曲風格*
		作曲	多 1-V-4 能從生活周遭的聲音取材，創作具個人特色之音樂。	多 E-V-4 音源分類、錄音與混音、音樂素材運用、創作技巧
	鑑賞	音樂欣賞	多 2-V-1 能賞析不同類型之多媒體音樂作品。	多 A-V-1 多媒體音樂歷史*
		審美理解	多 2-V-2 能闡釋多媒體音樂之創作手法、創作理念與創意。	多 A-V-2 多媒體音樂創作手法*
			多 2-V-3 能探究不同國家或文化的多媒體音樂如何與社會議題、文化結合。	多 A-V-3 多媒體音樂與社會文化
	實踐	藝術參與	多 3-V-1 能運用適當管道，呈現自製的多媒體音樂作品與	多 P-V-1 網路分享平台、作品發表*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他人分享。	
			多 3-V-2 能將自製的多媒體音樂結合不同藝術形式，並透過小組合作呈現成果。	多 P-V-2 多媒體音樂與裝置藝術、多媒體音樂與影像、多媒體音樂與劇場
		生活應用	多 3-V-3 能了解及尊重智慧財產權，並在散佈作品時考量適切性與合法性。	多 P-V-3 智慧財產權*、多媒體與網路素養*
			多 3-V-4 能主動參與多媒體音樂相關活動，並關注不同國家或文化製作的多媒體音樂作品。	多 P-V-4 不同文化的音樂風格

4. 新媒體藝術

數位時代的來臨，讓數位媒體提供了一個全新的藝術創作可能，藝術家正對於傳統的創作思維進行解構，當代藝術的形態也多元而富變化，新媒體藝術課程主要從表現、鑑賞與實踐三個構面出發，帶領學生認識當代視覺影像文化，從後現代藝術的多元面向，分析與詮釋新媒體藝術的創作美學，並嘗試讓學生以數位硬體與軟體操作並完成跨學科之藝術創作，透過此課程也希望讓學生思考數位科技在藝術創作之中不只是工具，而是思考的與呈現藝術意念與創作方式的「媒體」。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五學習階段：十至十二年級	表現	數位創作	新 1-V-1 能選擇並運用數位及影音媒介，傳達藝術思維。	新 E-V-1 數位創作過程與體驗*、數位硬體與軟體操作、數位藝術創作議題發想
		跨域整合	新 1-V-2 能以新媒體藝術知能，完成跨學科之藝術創作。	新 E-V-2 數位藝術案例分析*、整合與轉化之數位藝術創作
	鑑賞	多元審美	新 2-V-1 能多面向地分析與詮釋新媒體藝術創作，並進行審美判斷。	新 A-V-1 新媒體美學特質*、多元感官經驗、數位美學
		互動回饋	新 2-V-2 能參與新媒體藝術展演，進行作品的互動體驗與感知回饋。	新 A-V-2 互動作品體驗*、感知經驗紀錄、動態回饋發表
	實踐	發表展演	新 3-V-1 能透過新媒體藝術創	新 P-V-1 網路創作發表*、互動式展演、創

學習階段	學習構面	關鍵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作，以靜態或動態之形式進行發表展演。	新性展演
		生活應用	新 3-V-2 能活用數位工具及新媒體藝術知能，提升數位生活的藝術美感。	新 P-V-2 行動媒體*、數位文創*、互動影音設計、展示科技

三、藝術領域學習重點架構表

(一)依學習階段排序之「學習表現」

編碼	學習表現
必修課程綱要	
第二學習階段：3-4 年級	
表現	
音 1-II-1	能透過讀譜，發展基本歌唱及演奏的技巧。
音 1-II-2	能依據引導，使用音樂要素，進行簡易的即興。
視 1-II-1	能探索視覺元素，並表達自我感受與想像。
視 1-II-2	能探索媒材特性與技法，進行創作。
視 1-II-3	能使用視覺元素與想像力，豐富創作主題。
表 1-II-1	能感知、探索與表現表演藝術的元素和形式。
表 1-II-2	能創作簡短的表演。
表 1-II-3	能結合不同的媒材，表達想法。
鑑賞	
音 2-II-1	能使用音樂語彙、肢體等多元方式，回應聆賞的感受。
音 2-II-2	能認識樂曲創作背景。
視 2-II-1	能發現生活中的視覺元素，並表達自己的情感。
視 2-II-2	能觀察生活物件與藝術作品，並珍視自己與他人的創作。
表 2-II-1	能表達參與表演藝術活動的感知。
表 2-II-2	能認識國內不同型態的表演藝術。
表 2-II-3	能描述自己和他人作品的特徵。
實踐	
音 3-II-1	能參與音樂活動，並展現聆賞的禮儀與學習態度。
音 3-II-2	能為不同對象或場合選擇音樂，以豐富生活情境。
視 3-II-1	能參與學校、社區的藝文活動，並展現禮貌與學習態度。
視 3-II-2	能運用藝術創作及蒐集物件，美化生活環境。
表 3-II-1	能具備尊重、協調、溝通等能力與態度。
表 3-II-2	能持續觀賞與融入表演藝術活動。

表 3-II-3	能運用日常生活中的媒體。
表 3-II-4	能探索群己關係與互動。
第三學習階段：5-6 年級	
表現	
音 1-III-1	能依據樂譜標示，進行歌唱及演奏。
音 1-III-2	能運用音樂要素，進行簡易創作。
視 1-III-1	能使用視覺元素和構成要素，探索創作歷程。
視 1-III-2	能學習多元媒材與技法，表現創作主題。
視 1-III-3	能學習設計式思考，進行創意發想和實作。
表 1-III-1	能感知、探索與表現表演藝術的元素、技巧。
表 1-III-2	能構思表演的創作主題與內容。
表 1-III-3	能嘗試不同創作形式，從事展演活動。
鑑賞	
音 2-III-1	能使用適當的音樂語彙，聆賞各類音樂作品，以及描述他人的唱奏表現。
音 2-III-2	能探索樂曲創作背景與生活的關聯，並表達自我觀點。
視 2-III-1	能發現藝術作品中的構成要素與形式原理，並表達自己的想法。
視 2-III-2	能表達對生活物件及藝術作品的看法，並欣賞不同的藝術與文化。
表 2-III-1	能反思與回應表演和生活的關係。
表 2-III-2	能區分表演藝術類型與特色。
表 2-III-3	能理解與詮釋表演藝術的構成要素，並表達意見。
實踐	
音 3-III-1	能參與音樂活動，覺察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
音 3-III-2	能以團隊的方式規劃音樂活動，發展美藝協作潛能。
視 3-III-1	能觀察、參與和記錄學校、社區的藝文活動，體會藝術與生活的關係。
視 3-III-2	能應用設計式思考，試探改變生活環境。
表 3-III-1	能根據自己的興趣與能力，參與表演藝術活動。
表 3-III-2	能了解展演流程並按時完成作品。
表 3-III-3	能運用科技蒐集藝文資訊與內容。
表 3-III-4	能於表演中覺察議題、展現人文關懷。
第四學習階段：7-9 年級	
表現	
音 1-IV-1	能依據樂譜標示並回應指揮，進行歌唱及演奏。
音 1-IV-2	能融入傳統音樂或流行音樂的風格，改編樂曲。
視 1-IV-1	能使用構成要素和形式原理，表達情感與想法。
視 1-IV-2	能使用多元媒材與技法，表現個人或社群的觀點。

視 1-IV-3	能使用數位及影音媒體，表達創作意念。
視 1-IV-4	能透過議題創作，表達對生活環境及社會文化的理解。
表 1-IV-1	能運用特定元素、形式、技巧與肢體語彙表現想法，發展多元能力，並在劇場中呈現。
表 1-IV-2	能理解表演的形式、文本與表現技巧並創作發表。
表 1-IV-3	能連結其他藝術並創作。
鑑賞	
音 2-IV-1	能使用適當的音樂語彙，賞析各類音樂作品。
音 2-IV-2	能探究樂曲創作背景與文化的關聯，並透過討論表達多元觀點。
視 2-IV-1	能體驗藝術作品，並接受多元的觀點。
視 2-IV-2	能理解視覺符號的意義，並表達多元的觀點。
視 2-IV-3	能理解藝術產物的功能與價值，以拓展多元視野。
表 2-IV-1	能覺察並感受創作與美感經驗的關聯。
表 2-IV-2	能體認各種表演藝術發展脈絡、文化內涵及代表人物。
表 2-IV-3	能運用適當的語彙，明確表達、解析及評價自己與他人的作品。
實踐	
音 3-IV-1	能透過多元音樂活動，探索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
音 3-IV-2	能探索音樂及其他藝術之共通性。
音 3-IV-3	能運用科技媒體蒐集藝文資訊或聆賞音樂，以培養自主學習音樂的興趣。
視 3-IV-1	能透過多元藝文活動的參與，培養對在地藝文環境的關注態度。
視 3-IV-2	能規劃或報導藝術活動，展現對自然環境與社會議題的關懷。
視 3-IV-3	能應用設計式思考及藝術知能，因應生活情境尋求解決方案。
表 3-IV-1	能運用劇場相關技術，有計劃地排練與展演。
表 3-IV-2	能運用多元創作探討公共議題，展現人文關懷與獨立思考能力。
表 3-IV-3	能結合科技媒體傳達訊息，展現多元表演形式的作品。
表 3-IV-4	能養成鑑賞表演藝術的習慣，並能適性發展。
第五學習階段：10-12 年級	
表現	
音 1-V-1	能運用讀譜知能及唱奏技巧詮釋樂曲，進行歌唱或演奏。
音 1-V-2	能即興、改編或創作樂曲，並表達創作意念。
音 1-V-3	能運用記譜法或影音軟體，記錄聲音、影像或作品。
美 1-V-1	能運用多元視覺符號詮釋生活經驗，並與他人溝通。
美 1-V-2	能運用多元媒材與技法，展現創新性。
美 1-V-3	能運用數位及影音媒體，進行創作表現。
美 1-V-4	能透過議題創作，展現對生活環境及社會文化的省思。
美 1-V-5	能整合藝術知能與重要議題，進行跨領域藝術創作。
藝 1-V-1	能運用設計思考，加強對生活中各類藝術型態觀察、探索及表

	達的能力。
藝 1-V-2	能理解各類藝術型態之創作原則、組合要素及表現方法。
鑑賞	
音 2-V-1	能使用適當的音樂語彙，賞析不同時期與地域的音樂作品。
音 2-V-2	能探究樂曲創作背景與文化的關聯，並闡述自我觀點。
美 2-V-1	能使用分析藝術作品的方法，並表達與溝通多元觀點。
美 2-V-2	能分析視覺符號與圖像的意涵，並表達與溝通多元觀點。
美 2-V-3	能分析藝術產物的文化脈絡，以思考在地與全球化特性。
藝 2-V-1	能具備對各類藝術之美感經驗及鑑賞的能力。
藝 2-V-2	能了解藝術與社會、歷史及文化的關係。
實踐	
音 3-V-1	能探究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並以音樂展現對社會及文化的關懷。
音 3-V-2	能比較音樂與其他藝術之異同。
音 3-V-3	能進行音樂跨領域專題實作，以提升團隊合作與自主學習的能力。
美 3-V-1	能透過多元藝文活動的主動參與，展現對在地及世界文化的探索與關懷。
美 3-V-2	能發表多元藝術活動，傳達對在地及全球性重要議題的省思。
美 3-V-3	能應用設計式思考及藝術知能，因應特定議題提出解決方案。
美 3-V-4	能透過藝術活動，展現對人文與環境議題的關懷及省思。
藝 3-V-1	能認識文化資產，豐富藝術生活。
藝 3-V-2	能連結區域文化與全球的議題。
選修課程綱要	
第五學習階段：10-12 年級	
表現	
演 1-V-1	能運用表演元素呈現戲劇或舞蹈作品。
演 1-V-2	能分析與創作戲劇或舞蹈作品。
演 1-V-3	能運用空間進行劇場演出，並與他人分工合作共同完成一齣戲劇或舞蹈。
基 1-V-1	能運用適當媒材、工具，呈現自製的設計作品與他人分享。
基 1-V-2	能將自製的設計作品，結合不同藝術形式，並透過小組合作呈現成果。
基 1-V-3	能熟悉各式繪畫媒材與用具使用。
基 1-V-4	能描繪、表現各式圖樣。
基 1-V-5	能運用點、線、面等原理進行設計。
基 1-V-6	能將設計想法圖像、具體化。
多 1-V-1	能透過音樂數位軟體剪裁及拼貼等手法，進行音樂編輯。

多 1-V-2	能運用混音技巧對聲音進行修飾與編輯。
多 1-V-3	能為影像設計合適之音效及配樂。
多 1-V-4	能從生活周遭的聲音取材，創作具個人特色之音樂。
新 1-V-1	能選擇並運用數位及影音媒介，傳達藝術思維。
新 1-V-2	能以新媒體藝術知能，完成跨學科之藝術創作。
鑑賞	
演 2-V-1	能透過觀察與多元的回饋方式，論述對表演者或作品的看法。
演 2-V-2	能融入表演藝術美感及鑑賞能力於生活。
演 2-V-3	能認知各類表演形式、風格、展演空間於文化傳承與歷史的意義。
基 2-V-1	能知道設計的定義並能了解設計對生活的影響。
基 2-V-2	能運用設計原理，並分析自己與他人作品使用手法之差異。
基 2-V-3	能理解設計基礎。
基 2-V-4	能探究各國及不同文化的設計。
多 2-V-1	能賞析不同類型之多媒體音樂作品。
多 2-V-2	能闡釋多媒體音樂之創作手法、創作理念與創意。
多 2-V-3	能探究不同國家或文化的多媒體音樂如何與社會議題、文化結合。
新 2-V-1	能多面向地分析與詮釋新媒體藝術創作，並進行審美判斷。
新 2-V-2	能參與新媒體藝術展演，進行作品的互動體驗與感知回饋。
實踐	
演 3-V-1	能規劃、經歷與演出劇場作品。
演 3-V-2	能主動觀賞、參與表演藝術演出，進行相關職涯探索。
演 3-V-3	能以人文關懷的角度結合議題，創作文本或編創舞蹈。
演 3-V-4	能以科技資訊與媒體製作與宣傳。
基 3-V-1	能用設計思考流程發現並解決生活問題。
基 3-V-2	能主動參與設計相關活動，並關注不同國家、文化設計作品。
多 3-V-1	能運用適當管道，呈現自製的多媒體音樂作品與他人分享。
多 3-V-2	能將自製的多媒體音樂結合不同藝術形式，並透過小組合作呈現成果。
多 3-V-3	能了解及尊重智慧財產權，並在散佈作品時考量適切性與合法性。
多 3-V-4	能主動參與多媒體音樂相關活動，並關注不同國家或文化製作的多媒體音樂作品。
新 3-V-1	能透過新媒體藝術創作，以靜態或動態之形式進行發表展演。
新 3-V-2	能活用數位工具及新媒體藝術知能，提升數位生活的藝術美感。

(二)依學習階段排序之「學習內容」

編 碼	學習內容
必修課程綱要	
第二學習階段：3-4 年級	
表現	
音 E-II-1	音域適合的歌曲與基礎歌唱技巧，如：呼吸法、發聲練習，以及獨唱與齊唱歌唱形式。
音 E-II-2	簡易節奏樂器、自製樂器、曲調樂器(依學校或地方特色選用)的基礎演奏技巧。
音 E-II-3	記譜法，如：五線譜、簡譜、固定唱名等。
音 E-II-4	基礎音樂符號，如：譜號、調號、拍號與表情記號等。
音 E-II-5	音樂要素，如：節奏、力度、速度等。
音 E-II-6	簡易節奏型
視 E-II-1	色彩感知、造形、光影、質感、空間探索
視 E-II-2	媒材、技法、工具知能
視 E-II-3	點線面創作體驗、平面與立體創作、聯想創作
表 E-II-1	人聲、動作與空間元素
表 E-II-2	開始、中間與結束的舞蹈或戲劇小品
表 E-II-3	聲音、動作與各種媒材的組合
鑑賞	
音 A-II-1	臺灣傳統歌謠、經典歌曲、各國民謠、流行歌曲，以及器樂曲。
音 A-II-2	音樂家與樂曲的故事
音 A-II-3	音樂語彙，如：節奏、力度、速度等音樂要素之表達。
音 A-II-4	肢體動作、語文表述、繪畫及戲劇等回應方式。
視 A-II-1	視覺元素、生活之美、視覺聯想
視 A-II-2	自然景觀、藝術作品、藝術家、藝術欣賞
表 A-II-1	聲音、動作與劇情的基本元素
表 A-II-2	國內表演藝術團體與代表人物
表 A-II-3	生活事件與動作歷程
實踐	
音 P-II-1	音樂活動、音樂會禮儀
音 P-II-2	音樂與生活
視 P-II-1	校園藝文活動、社區藝文活動、參觀禮儀
視 P-II-2	藝術蒐藏、生活自造、環境布置
表 P-II-1	展演分工與呈現、劇場禮儀
表 P-II-2	各類形式的表演藝術活動
表 P-II-3	廣播、影視與舞臺等媒介
表 P-II-4	劇場遊戲、即興活動、角色扮演

第三學習階段：5-6 年級	
表現	
音 E-III-1	音域適合的歌曲與基礎歌唱技巧，以及不同的歌唱形式，如：輪唱。
音 E-III-2	樂器的基礎演奏技巧，以及獨奏、齊奏與合奏等演奏形式。
音 E-III-3	記譜法，如：首調唱名、中國傳統記譜法。
音 E-III-4	基礎音樂符號與術語，如：力度、速度、表情等。
音 E-III-5	音樂要素，如：曲調、調式等。
音 E-III-6	記譜法，如：圖形譜、簡譜、五線譜。
音 E-III-7	節奏創作、曲調創作與曲式創作
視 E-III-1	色彩辨識與溝通、視覺元素、構成要素
視 E-III-2	媒材、技法、創作類型與表現方法
視 E-III-3	創意發想、設計思考、創意實作
表 E-III-1	聲音與肢體表達、戲劇要素(主旨、情節、對話、人物、音韻、景觀)與動作元素(身體部位、時間、空間、勁力、關係)之運用
表 E-III-2	主題動作編創、故事表演
表 E-III-3	動作素材、視覺圖像和聲音效果等整合呈現
鑑賞	
音 A-III-1	臺灣傳統歌謠及戲曲、中外古典音樂、音樂劇、世界音樂、流行歌曲。
音 A-III-2	音樂美感原則，如：反覆、對比等。
音 A-III-3	音樂語彙，如：節奏、曲調、音色等音樂要素之表達。
音 A-III-4	音樂家或傳統藝師
視 A-III-1	藝術語彙、構成要素、形式原理
視 A-III-2	藝術家與作品風格、創意短片、書法藝術、大眾文化
表 A-III-1	家庭與社區的文化背景和歷史故事
表 A-III-2	國內外表演藝術團體與代表人物
表 A-III-3	創作類別、形式、內容、技巧和元素的組合
實踐	
音 P-III-1	音樂相關藝文活動
音 P-III-2	多元藝術文化
音 P-III-3	音樂與群體活動
視 P-III-1	藝文展演、集體創作、繪本專題、藝術檔案
視 P-III-2	生活設計、公共藝術、環境藝術
表 P-III-1	各類形式的表演藝術活動
表 P-III-2	表演團隊職掌、表演內容、時程與空間規劃
表 P-III-3	展演訊息、評論、影音資料
表 P-III-4	議題融入表演、故事劇場、舞蹈劇場、社區劇場

第四學習階段：7-9 年級	
表現	
音 E-IV-1	變聲期歌唱技巧，以及不同的歌唱形式。
音 E-IV-2	樂器的演奏技巧，以及不同的演奏形式。
音 E-IV-3	音樂符號與術語
音 E-IV-4	基本指揮
音 E-IV-5	音樂要素，如：音色、調式、和聲等。
音 E-IV-6	記譜法
音 E-IV-7	簡易音樂軟體
視 E-IV-1	色彩理論、造形表現、符號意涵
視 E-IV-2	平面媒材、立體媒材、複合媒材
視 E-IV-3	數位影像、數位媒材、電腦繪圖
視 E-IV-4	環境藝術、社區藝術、藝術專題
表 E-IV-1	聲音、身體、情感、時間、空間、勁力、即興、動作等戲劇或舞蹈元素
表 E-IV-2	肢體動作與語彙、角色建立與表演、各類型文本分析與創作
表 E-IV-3	戲劇、舞蹈與其他藝術元素的結合演出
鑑賞	
音 A-IV-1	臺灣傳統歌謠、流行歌曲、經典歌曲、傳統戲曲、音樂劇、世界音樂、電影配樂等多元風格之樂曲。
音 A-IV-2	音樂美感原則，如：均衡、漸層等。
音 A-IV-3	音樂展演形式，如：獨唱、重唱、合唱、獨奏、室內樂、合奏等。
音 A-IV-4	音樂語彙，如：曲調、和聲、曲式等音樂要素之表達。
音 A-IV-5	音樂家與音樂表演團體
視 A-IV-1	藝術知識、藝術鑑賞、書法藝術
視 A-IV-2	傳統藝術、當代藝術、流行文化、視覺文化
視 A-IV-3	臺灣藝術、民俗藝術、在地藝術、東西方藝術
表 A-IV-1	表演藝術與生活美學、在地文化及特定場域的演出連結
表 A-IV-2	在地與東西方、傳統與當代表演藝術之類型、代表作品與人物
表 A-IV-3	表演形式分析、文本分析
實踐	
音 P-IV-1	跨領域藝術
音 P-IV-2	在地人文關懷與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
音 P-IV-3	音樂與藝術文化
視 P-IV-1	藝文機構、藝文空間、公共藝術、在地藝文活動
視 P-IV-2	展演規劃、展演報導、展場設計
視 P-IV-3	設計思考、生活美感、藝術薪傳
表 P-IV-1	表演團隊組織與架構、劇場基礎設計和製作

表 P-IV-2	應用戲劇、劇場與舞蹈等多元形式
表 P-IV-3	影片製作、媒體應用、電腦與行動裝置相關應用程式
表 P-IV-4	表演藝術活動與展演、表演藝術相關科系、表演藝術相關工作和生涯規劃
第五學習階段：10-12 年級	
表現	
音 E-V-1	各種唱(奏)技巧與形式*
音 E-V-2	音樂詮釋*
音 E-V-3	基本指揮*
音 E-V-4	音樂要素*，如：織度、曲式等。
音 E-V-5	簡易作曲手法*，如：反覆、模進、變奏等。
音 E-V-6	流行音樂風格
音 E-V-7	影音軟體
美 E-V-1	色彩與造形應用*、形式原理*、視覺符號、平面與立體構成原理
美 E-V-2	繪畫性媒材*、立體性媒材*、複合性媒材、複製性媒材
美 E-V-3	影音媒體*、數位媒體、新媒體互動過程與體驗
美 E-V-4	公共藝術*、社群藝術、議題創作
美 E-V-5	跨學科專題創作*、跨領域專題創作
藝 E-V-1	設計與多媒體
藝 E-V-2	人造物的材料、結構與形式*
藝 E-V-3	音樂與科技媒體*
藝 E-V-4	音樂與跨領域展演創作
藝 E-V-5	身體、聲音、戲劇、舞蹈之即興與創作*
藝 E-V-6	劇場與科技媒體之活動規畫、排練、整合與製作
鑑賞	
音 A-V-1	多元風格之樂曲*
音 A-V-2	音樂美感原則*
音 A-V-3	音樂展演形式*
音 A-V-4	音樂語彙*，如：曲式、織度、風格等音樂要素之表達。
音 A-V-5	音樂家與音樂表演團體*
美 A-V-1	藝術概念*、藝術批評*、美感價值
美 A-V-2	視覺圖像*、數位文化*、藝術風格、當代藝術
美 A-V-3	文化資產*、臺灣美術*、中國美術、世界美術
藝 A-V-1	設計思考與美感經驗*
藝 A-V-2	設計與環境*
藝 A-V-3	設計與影像
藝 A-V-4	音樂與環境空間
藝 A-V-5	音樂與音像*

藝 A-V-6	戲劇、舞蹈、劇場之欣賞與評析*
藝 A-V-7	各類表演藝術工作者、劇場藝術家與團體*
實踐	
音 P-V-1	當代多元文化*
音 P-V-2	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
音 P-V-3	文化資產保存議題
音 P-V-4	音樂的跨領域應用
美 P-V-1	藝術機構*、藝術慶典*、藝文時事、藝文政策、藝術市集
美 P-V-2	主題藝術活動策展*、藝術推廣、雲端策展
美 P-V-3	文化創意*、生活美學
美 P-V-4	藝術與社會*、生態藝術*、藝術行動、藝術職涯
藝 P-V-1	設計與生活*
藝 P-V-2	設計與文化
藝 P-V-3	流行音樂與創意產業*
藝 P-V-4	音樂與文化
藝 P-V-5	表演藝術及在地文化活動的參與習慣*
藝 P-V-6	表演藝術應用、生活、職涯、傳統文化與公民議題
選修課程綱要	
第五學習階段：10-12 年級	
表現	
演 E-V-1	聲音、身體、情感、時間、空間、動力、即興、動作元素與組合*
演 E-V-2	角色分析與扮演、動作分析、文本創作、讀劇、主題動作創作、創作性戲劇、創造性舞蹈
演 E-V-3	劇場演出規劃、設計、排練與演出執行
基 E-V-1	各式媒材與製作技法*
基 E-V-2	鉛筆、簽字筆等速寫技法*
基 E-V-3	隨時攜帶速寫本畫速寫的習慣*
基 E-V-4	點、線、面的構成*
基 E-V-5	圖案與造形設計預想圖
多 E-V-1	音樂軟體*、曲式*、記譜法*
多 E-V-2	混音器、合成器與效果器的使用*
多 E-V-3	影音編輯軟體*、音效設計*、配樂技巧*、編曲風格*
多 E-V-4	音源分類、錄音與混音、音樂素材運用、創作技巧
新 E-V-1	數位創作過程與體驗*、數位硬體與軟體操作、數位藝術創作議題發想
新 E-V-2	數位藝術案例分析*、整合與轉化之數位藝術創作
鑑賞	

演 A-V-1	觀察力、洞察力、分析力、思辯力、批判力*
演 A-V-2	生活美學、戲劇美學、舞蹈美學、劇場美學
演 A-V-3	表演藝術家與團體、傳統藝術、藝術行政、劇場形式及相關技術配置*
基 A-V-1	設計史*、設計原理*
基 A-V-2	設計創意、技巧、觀察及分析
基 A-V-3	設計的基本原理原則*
基 A-V-4	設計與文化
多 A-V-1	多媒體音樂歷史*
多 A-V-2	多媒體音樂創作手法*
多 A-V-3	多媒體音樂與社會文化
新 A-V-1	新媒體美學特質*、多元感官經驗、數位美學
新 A-V-2	互動作品體驗*、感知經驗紀錄、動態回饋發表
實踐	
演 P-V-1	議題呈現、跨領域合作、校內外演出*
演 P-V-2	表演藝術消費者、表演藝術工作者、相關產業資訊、終身學習*
演 P-V-3	戲劇與舞蹈應用於身心健康、傳統文化與在地社會活動*
演 P-V-4	圖像、影音拍攝與剪輯
基 P-V-1	設計思考*
基 P-V-2	設計風格
多 P-V-1	網路分享平台、作品發表*
多 P-V-2	多媒體音樂與裝置藝術、多媒體音樂與影像、多媒體音樂與劇場
多 P-V-3	智慧財產權*、多媒體與網路素養*
多 P-V-4	不同文化的音樂風格
新 P-V-1	網路創作發表*、互動式展演、創新性展演
新 P-V-2	行動媒體*、數位文創*、互動影音設計、展示科技

陸、實施要點

一、課程發展

藝術領域之課程發展應整合社會資源以及文化資產，著重領域內不同科目教師之協作，以凝聚藝術教育共同圖像，進行彈性、累進、多元、創新的課程設計。依據藝術領域特性以及教育趨勢，課程發展應注意下列原則：

- (一) 素養導向：課程應確保學生藝術學習之核心素養，規劃時應培養學生整合藝術學習的興趣和知能，並將藝術運用於生活情境、生涯發展與職涯探索等。
- (二) 漸進發展：課程規劃應具順序性和連貫性，顧及學生身心發展與藝術認知成長，循序漸進加深、加廣，以持續累積其藝術知能，強化美感經驗。第一學習階段以豐富美感經驗並引發藝術學習興趣為主；第二學習階段充實藝術的基本認知；第三學習階段強調藝術知能之應用；第四學習階段逐漸培養議題思考與建構價值觀，第五學習階段則兼衡社會公民的藝術素養以及專業藝術職涯之發展。
- (三) 銜接連貫：課程應連結學生過去、現在和未來的藝術學習經驗，強化國小、國中、各類型高中藝術學習的縱向連貫，並向下延伸幼兒園美感領域、往上銜接大學通識。同時，應由師生共構校本藝術課程，橫向聯結其他學習領域，進而外擴至社區或學區，發展在地之特色課程。
- (四) 統整原則：在領域課程架構下，課程可採跨科目、跨領域之主題、議題、專題或現象導向的設計。在國小階段，以領域教學為原則；在國中階段，得依學校實際條件，彈性採取分科或領域教學；在普通型高中階段，以分科教學為原則，並透過跨領域/科目專題或實作及探索等課程，強化跨領域/科目的藝術課程。此外，普通型高中加深加廣選修課程皆屬於跨領域/科目專題實作，亦可作為校訂必修與多元選修開設參考。
- (五) 均衡組合：學校規劃藝術課程時應衡酌領域總節數/學分數，提供適當且均衡學習量的教材。同時，各學習階段藝術領域各科目之學習內容應能均質均量，在減少每週授課科目原則下進行課程組合，如上下學期/年對開，但領域學習總節數/學分數應予維持，不得減少，以達成藝術教育之總體目標。
- (六) 多元適性：學校應視學生性向與學習需要，在第五學習階段開設必、選修藝術學習之多元課程，以提供具藝術興趣與性向的學生修習。同時，學校應組織藝術領域教師社群，如「藝術領域教學研究會」，活化藝術教學與精進學生學習，並依據學校教育願景，發展校本藝術領域特色課程，鼓勵教師進行課程實驗與創新，並分享課程實踐成果。

二、教材編選

藝術教材取自於生活，也應用於生活；除了教科書，亦包含各種形式教學資源，如圖書、物件、數位影音教材等。各級主管機關應編列經費，與師資培育單位、國民教育輔導群/團、學科中心等合作研發教材，並且鼓勵教師研發多元適切的素養導向教材，以累積教學資源。

(一) 研發與應用

1. 共通原則

- (1) 各學習階段教材均包含表現、鑑賞與實踐等三大學習構面，強調藝術與美感的基本概念、原理原則與生活應用。教材編選時應依關鍵內涵，選取適切重要之藝術詞彙，整合單項或多項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以轉化發展為素養導向的教材。
- (2) 教材及所附之教師手冊、輔助教材與教具應符合課程綱要之基本理念、課程目標、領域核心素養、學習重點，採取素養導向的教學與學習策略設計之。
- (3) 為增進藝術領域學習的豐富性，以及在地關懷與國際視野，教材編選應結合重要議題，教師應適時增補各類議題，如可納入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教育、環境教育、海洋教育等素材，尤其學習重點中有關「人文關懷」部分，可與議題做適當之結合。
- (4) 教材編選時，在學習內容的主題選材上，需避免傳遞特定的性別、種族等刻板印象，且針對文化習俗所潛藏之偏見、歧視，宜加以檢視與批判。
- (5) 教材編選應連結其他領域/科目，兼顧傳統藝術文化資產與當代藝術文化，兼及在地特性及學校特色，活用不同形態文化資產，引導學生體驗藝術與文化。
- (6) 各教育階段教材每學期至少一個單元採取跨學科、跨領域之主題、議題、專題或現象導向的統整設計；教材發展應重視藝術與社會文化、藝術與生活環境之統整，強調藝術領域內科目間與跨領域之科際整合，培養學生以藝術解決問題之能力，並注意各學習階段課程的連貫與銜接。
- (7) 教材之編輯宜求清晰易懂；所用文字與插圖，應考量美感，以及學生年齡及需求。
- (8) 各學習階段應依學習內容選取適切重要之藝術詞彙，使學生在文化與生活能深入了解、表達溝通與實踐應用。

2. 區域/學校特色教材研發

- (1) 地方政府與學校可以考量區域特色，以及學生的能力、需要、興趣、生活經驗、文化特質、人力與物力資源等條件，調整或發展區域或校本的藝術教材。
- (2) 教師應視學生需求與社區特色，自編或選擇多元而適切的教學資源，豐富學生藝術學習經驗。

(二) 各科目教材之編選原則

1. 音樂

- (1) 音樂教材中之音樂概念編排應依學習階段循序漸進，並由淺入深，如音樂要素，包括：節奏、力度、速度、曲調、音色、和聲、織度、曲式等，及創作技法，包括：模仿、反覆、對比、頑固音型、持續低音等。
- (2) 教材應含括各樂種與曲式、各時代與風格之代表作品，重視臺灣在地音樂，並自學生生活經驗取材，與當代議題或跨領域/科目相結合。普通型高中教育階段選材除延續國中外，更強調廣納多元風格，同時鼓勵學生作品之發表與欣賞，展現個人或團體之音樂學習成果，並接觸音樂工作者，了解音樂在社會的角色與功能。
- (3) 歌曲之編選應配合單元主題或內容，歌詞(含譯詞與填詞)宜符合學生之身心發展；欣賞教材宜重視音樂與歷史、社會及人文背景之連結，並適時配合譜例或圖文解說。

2. 視覺藝術與美術

- (1) 教材編選應與學生之生活經驗連結，透過真實體驗循序漸進，引導學生學習媒材、技法、構成要素與形式原理、符號概念與藝術鑑賞等知能，並鼓勵學生創意表現與多元思考。
- (2) 教材編選應引導學生參與當代藝術世界，接觸不同藝術工作者，理解藝術對個體及社會的意義與價值。

3. 表演藝術

- (1) 表演藝術教材涵括當代與傳統表演知識、聲音與身體表達、表演藝術元素的認識與實作、創作原則與方法、呈現展演、美感體驗與鑑賞等範疇。
- (2) 戲劇、舞蹈、劇場、影視媒體等表演藝術教材應取材自生活，在實作中解構、重組，體會他人想法與感受，表現個人創意與多元思考。
- (3) 教材應積極結合當代議題或其他學科領域，擷取合宜的素材為教材教具，引導學生即興感受、想像、思考，進而探索、表現、實踐。
- (4) 教材宜融入劇場藝術家、工作職掌與製作流程；可邀請藝術家到校，或進行校外參訪，探訪藝術家的工作。

4. 藝術生活

- (1) 教材之編選應參照課程綱要，各類別分別編寫，教材應著重在藝術對生活的意義與價值。
- (2) 教材中所需之作品實例，應兼顧硬體文化資產(如建築、寺廟、古蹟等)與軟體文化資產(如音樂、戲劇等)等；並可因應地區、學校與學生之特性及需求而擇用。
- (3) 各類課程之賞析、實作或展演宜由淺入深，結合電腦科技應用，舉例應兼顧地區特性及學生特質，選取代表性藝術家，介紹其作品及生活的相關性。

三、教學實施

藝術領域教學以引導學生藝術探究、自主學習、互動對話與實踐參與為主軸，以學生為學習中心，應用多元、靈活、彈性的教學方法，培養藝術核心素養。除了領域教學外，可統整年段與其他領域/科目，搭配彈性學習課程、社團活動、團體活動等課程，運用多元方式教學。

- (一) 建立學習情境：教師應營造適合該學習階段的藝術學習情境，運用案例、角色扮演、意象引導與軟硬體設備，引發學習動機和安排學習歷程，鼓勵學生主動學習，引導察覺、感知、嘗試、探索、實作、思考價值態度，並負起學習責任。
- (二) 發展基礎技能：教師可以提供良好示範，提示重要技能，並依據教材性質斟酌採用講解、示範、問答、發表、討論、遊戲、實作、展演、合作學習等教學方法，發展藝術基礎技能。
- (三) 培養美感態度：教學時應啟發學生多感官體驗與學習，引導表現、鑑賞與實踐的能力，養成對美的感受與知覺，並能表現於各種空間與場域。
- (四) 促進師生互動：教師能以積極、開放、熱忱的態度引導學生自主學習、溝通互動與社會參與；尊重學生的詮釋、原創、獨特表現或解決問題的方式，並能正向回饋學生合

宜的表現。

四、教學資源

- (一) 建置學習場域:藝術領域專科教室、相關藝文展演空間、圖書教具等應滿足教學所需，學校應逐年依實際需求建置並以集中為宜；如為新建校舍，宜設計多功能藝教館。
- (二) 充實教學資源:各級主管機關應依據部頒設備標準補助學校有計畫性擴充並維護相關軟體設施，積極充實相關圖書、視聽資料、電子書等數位資源等各種教學媒材等，支持學生自主學習。
- (三) 整合各項資源：教師宜設計各類教具，提供教學使用；妥善利用社區資源、社會文化資產、自然資源及相關創意產業，並結合公民場館空間和經費等作校外職場體驗，拓展學生藝術視野，提供學生觀摩學習的機會。
- (四) 善用網路平臺：教師可連結或建構藝術領域教學之網路平臺，提供學生自主學習及相互觀摩的機會。

五、學習評量

藝術領域學習評量重視學習的歷程與情境，將藝術知識、表現過程與完成作品整合於生活實踐中。因此，於真實情境中評量藝術學習更為重要。教師規劃學習評量時應考量以下原則：

- (一) 關注素養：學習評量應能協助學生發展本領域之核心素養；因此，評量規準與方法應重視學習自發、互動與共好的學習歷程表現、整合應用、興趣啟發、以及情境化實踐等。
- (二) 多元方法：基於現代藝術活動「多樣化」與「媒材多元」的特質，學習評量應採多元方法，除了學生自我評定，亦可採用同儕互評、學習歷程檔案評量、實作評量、學習心得紀錄或報告、作品集、示範、展演、軼事紀錄、鑑賞等。此外，強調質與量的多元呈現，包括時機的多元、情境的多元、或評量策略的多元等。
- (三) 學習支持：學習評量應能適時、明確、持續不斷地提供學生了解藝術學習狀況。教師可以與學生共同討論評量規準，運用學習日誌、晤談、分組合作評量以及觀察法等，了解學習狀況，並且提供回饋以協助學生提升學習策略與興趣。

柒、附錄

附錄一：藝術領域學習重點與領域/科目核心素養呼應表參考示例

一、國民小學

藝術領域/科目學習重點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音樂 音 3-II-1 能參與音樂活動，並展現聆賞的禮儀與學習態度。 音 3-II-2 能為不同對象或場合選擇音樂，以豐富生活情境。 音 3-III-1 能參與音樂活動，覺察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 視覺藝術 視 3-III-1 能觀察、參與和記錄學校、社區的藝文活動，體會藝術與生活的關係。 表演藝術 表 3-II-2 能持續觀賞與融入表演藝術活動。 表 3-III-1 能根據自己的興趣與能力，參與表演藝術活動。	音樂 音 A-II-2 音樂家與樂曲的故事 音 P-II-1 音樂活動、音樂會禮儀 音 P-II-2 音樂與生活 視覺藝術 視 A-III-2 藝術家與作品風格、創意短片、書法藝術、大眾文化 視 P-III-1 藝文展演、集體創作、繪本專題、藝術檔案 表演藝術 表 P-II-2 各類形式的表演藝術活動 表 P-III-1 各類形式的表演藝術活動	藝-E-A1 參與藝術活動，探索生活美感。
音樂 音 3-II-2 能為不同對象或場合選擇音樂，以豐富生活情境。 視覺藝術 視 1-III-3 能學習設計式思考，進行創意發想和實作。 表演藝術 表 1-III-2 能構思表演的創作主題與內容。	音樂 音 P-II-2 音樂與生活 視覺藝術 視 E-III-3 創意發想、設計思考、創意實作 表演藝術 表 E-III-2 主題動作編創、故事表演	藝-E-A2 認識設計式的思考，理解藝術實踐的意義。
音樂 音 3-II-2 能為不同對象或場合選擇音樂，以豐富生活情境。 音 3-III-1 能參與音樂活動，覺察在地及全球	音樂 音 P-II-2 音樂與生活 音 P-III-1 音樂相關藝文活動 音 P-III-2	藝-E-A3 參與規劃藝術活動，豐富生活經驗。

藝術領域/科目學習重點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藝術文化。 視覺藝術 視 1-III-3 能學習設計式思考，進行創意發想和實作。 表演藝術 表 3-II-1 能具備尊重、協調、溝通等能力與態度。 表 3-III-2 能了解展演流程並按時完成作品。	多元藝術文化 視覺藝術 視 E-III-3 創意發想、設計思考、創意實作 表演藝術 表 P-II-1 展演分工與呈現、劇場禮儀 表 P-III-2 表演團隊職掌、表演內容、時程與空間規劃	
音樂 音 1-II-2 能依據引導，使用音樂要素，進行簡易的即興。 視覺藝術 視 1-II-2 能探索媒材特性與技法，進行創作。 視 1-III-2 能學習多元媒材與技法，表現創作主題。 視 2-III-1 能發現藝術作品中的構成要素與形式原理，並表達自己的想法。 表演藝術 表 1-II-1 能感知、探索與表現表演藝術的元素和形式。 表 1-II-2 能創作簡短的表演。 表 1-III-3 能嘗試不同創作形式，從事展演活動。	音樂 音 A-II-3 音樂語彙，如：節奏、力度、速度等音樂要素之表達。 音 A-II-4 肢體動作、語文表述、繪畫及戲劇等回應方式。 視覺藝術 視 E-II-2 媒材、技法、工具知能 視 E-III-2 媒材、技法、創作類型與表現方法 視 A-III-1 藝術語彙、構成要素、形式原理 表演藝術 表 E-II-1 人聲、動作與空間元素 表 E-III-1 聲音與肢體表達、戲劇要素(主旨、情節、對話、人物、音韻、景觀)與動作元素(身體部位、時間、空間、動力、關係)之運用 表 A-III-3 創作類別、形式、內容、技巧和元素的組合	藝-E-B1 理解藝術符號，以表達情意觀點。
視覺藝術 視 1-II-2 能探索媒材特性與技法，進行創作。 視 1-III-2 能學習多元媒材與技法，表現創作主題。 表演藝術	視覺藝術 視 E-III-2 媒材、技法、創作類型與表現方法 視 P-III-2 生活設計、公共藝術、環境藝術 表演藝術 表 P-II-3	藝-E-B2 辨別資訊、科技媒體與藝術的關係。

藝術領域/科目學習重點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表 3-II-3 能運用日常生活中的媒體。	廣播、影視與舞臺等媒介 表 P-III-3 展演訊息、評論、影音資料	
音樂 音 2-II-1 能使用音樂語彙、肢體等多元方式，回應聆賞的感受。 音 2-III-2 能探索樂曲創作背景與生活的關聯，並表達自我觀點。 視覺藝術 視 2-II-1 能發現生活中的視覺元素，並表達自己的情感。 視 2-III-1 能發現藝術作品中的構成要素與形式原理，並表達自己的想法。 表演藝術 表 2-II-1 能表達參與表演藝術活動的感知。	音樂 音 A-II-1 臺灣傳統歌謠、經典歌曲、各國民謠、流行歌曲，以及器樂曲。 視覺藝術 視 E-II-1 色彩感知、造形、光影、質感、空間探索 視 A-III-2 藝術家與作品風格、創意短片、書法藝術、大眾文化 表演藝術 表 A-II-1 聲音、動作與劇情的基本元素	藝-E-B3 感知藝術與生活的關聯，以豐富美感經驗。
音樂 音 3-II-2 能為不同對象或場合選擇音樂，以豐富生活情境。 視覺藝術 視 3-III-1 能觀察、參與和記錄學校、社區的藝文活動，體會藝術與生活的關係。 表演藝術 表 3-III-4 能於表演中覺察議題、展現人文關懷。	音樂 音 P-II-2 音樂與生活 視覺藝術 視 P-III-1 藝文展演、集體創作、繪本專題、藝術檔案 表演藝術 表 P-III-4 議題融入表演、故事劇場、舞蹈劇場、社區劇場	藝-E-C1 識別藝術活動中的社會議題。

藝術領域/科目學習重點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音樂 音 3-III-2 能以團隊的方式規劃音樂活動，發展美藝協作潛能。 表演藝術 表 2-II-3 能描述自己和他人作品的特徵。 表 3-II-1 能具備尊重、協調、溝通等能力與態度。 表 3-II-4 能探索群己關係與互動。	音樂 音 P-III-3 音樂與群體活動 表演藝術 表 A-II-3 生活事件與動作歷程 表 A-III-1 家庭與社區的文化背景和歷史故事 表 P-II-4 劇場遊戲、即興活動、角色扮演	藝-E-C2 透過藝術實踐，學習理解他人感受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音樂 音 2-II-1 能使用音樂語彙、肢體等多元方式，回應聆賞的感受。 音 2-III-1 能使用適當的音樂語彙，聆賞各類音樂作品，以及描述他人的唱奏表現。 視覺藝術 視 2-III-2 能表達對生活物件及藝術作品的看法，並欣賞不同的藝術與文化。 表演藝術 表 2-III-1 能反思與回應表演和生活的關係。	音樂 音 A-II-1 臺灣傳統歌謠、經典歌曲、各國民謠、流行歌曲，以及器樂曲。 音 A-III-1 臺灣傳統歌謠及戲曲、中外古典音樂、音樂劇、世界音樂、流行歌曲 視覺藝術 視 P-II-1 校園藝文活動、社區藝文活動、參觀禮儀 表演藝術 表 A-III-1 家庭與社區的文化背景和歷史故事	藝-E-C3 體驗在地及全球藝術與文化的多元性。

二、國民中學

藝術領域/科目學習重點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分學習階段)	學習內容 (分學習階段)	
音樂 音 3-IV-3 能運用科技媒體蒐集藝文資訊或聆賞音樂，以培養自主學習音樂的興趣。 視覺藝術 視 3-IV-1 能透過多元藝文活動的參與，培養對在地藝文環境的關注態度。 表演藝術 表 3-IV-4	音樂 音 P-IV-2 在地人文關懷與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 音 P-IV-3 音樂與藝術文化 視覺藝術 視 P-IV-1 藝文機構、藝文空間、公共藝術、在地藝文活動 表演藝術	藝-J-A1 參與藝術活動，增進美感知能。

藝術領域/科目學習重點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分學習階段)	學習內容 (分學習階段)	
能養成鑑賞表演藝術的習慣，並能適性發展。	表 P-IV-4 表演藝術活動與展演、表演藝術相關科系、表演藝術相關工作和生涯規劃	
視覺藝術 視 3-IV-3 能應用設計式思考及藝術知能，因應生活情境尋求解決方案。	視覺藝術 視 P-IV-3 設計思考、生活美感、藝術薪傳	藝-J-A2 嘗試設計式的思考，探索藝術實踐解決問題的途徑。
音樂 音 3-IV-1 能透過多元音樂活動，探索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 視覺藝術 視 3-IV-2 能規劃或報導藝術活動，展現對自然環境與社會議題的關懷。 表演藝術 表 3-IV-1 能運用劇場相關技術，有計劃地排練與展演。	音樂 音 P-IV-2 在地人文關懷與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 音 P-IV-1 跨領域藝術 視覺藝術 視 P-IV-2 展演規劃、展演報導、展場設計 表演藝術 表 P-IV-2 應用戲劇、劇場與舞蹈等多元形式	藝-J-A3 嘗試規劃與執行藝術活動，因應情境需求發揮創意。
音樂 音 2-IV-2 能探究樂曲創作背景與文化的關聯，並透過討論表達多元觀點。 視覺藝術 視 1-IV-1 能使用構成要素和形式原理，表達情感與想法。 視 1-IV-2 能使用多元媒材與技法，表現個人或社群的觀點。 視 2-IV-1 能體驗藝術作品，並接受多元的觀點。 視 2-IV-2 能理解視覺符號的意義，並表達多元的觀點。 表演藝術 表 1-IV-2 能理解表演的形式、文本與表現技巧並創作發表。	音樂 音 A-IV-3 音樂展演形式，如：獨唱、重唱、合唱、獨奏、室內樂、合奏等。 音 A-IV-4 音樂語彙，如：曲調、和聲、曲式等音樂要素之表達。 視覺藝術 視 E-IV-1 色彩理論、造形表現、符號意涵 視 E-IV-2 平面媒材、立體媒材、複合媒材 視 A-IV-1 藝術知識、藝術鑑賞、書法藝術 視 A-IV-2 傳統藝術、當代藝術、流行文化、視覺文化 表演藝術 表 E-IV-2 肢體動作與語彙、角色建立與表演、各類型文本分析與創作	藝-J-B1 應用藝術符號，以表達情意觀點與風格。
音樂 音 3-IV-2 能探索音樂及其他藝術之共通性。	音樂 音 P-IV-3 音樂與藝術文化	藝-J-B2 使用資訊、科技與媒體，進行創作與賞

藝術領域/科目學習重點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分學習階段)	學習內容 (分學習階段)	
<p>音 3-IV-3 能運用科技媒體蒐集藝文資訊或聆賞音樂，以培養自主學習音樂的興趣。</p> <p>視覺藝術 視 1-IV-3 能使用數位及影音媒體，表達創作意念。</p> <p>表演藝術 表 1-IV-3 能連結其他藝術並創作。 表 3-IV-3 能結合科技媒體傳達訊息，展現多元表演形式的作品。</p>	<p>視覺藝術 視 E-IV-3 數位影像、數位媒材、電腦繪圖</p> <p>表演藝術 表 E-IV-3 戲劇、舞蹈與其他藝術元素的結合演出 表 P-IV-3 影片製作、媒體應用、電腦與行動裝置相關應用程式</p>	析。
<p>音樂 音 1-IV-2 能融入傳統音樂或流行音樂的風格，改編樂曲。</p> <p>視覺藝術 視 1-IV-4 能透過議題創作，表達對生活環境及社會文化的理解。</p> <p>表演藝術 表 2-IV-2 能體認各種表演藝術發展脈絡、文化內涵及代表人物。 表 2-IV-1 能覺察並感受創作與美感經驗的關聯。</p>	<p>音樂 音 E-IV-5 音樂要素，如：音色、調式、和聲等。 音 E-IV-6 記譜法 音 E-IV-7 簡易音樂軟體</p> <p>視覺藝術 視 E-IV-4 環境藝術、社區藝術、藝術專題</p> <p>表演藝術 表 A-IV-2 在地與東西方、傳統與當代表演藝術之類型、代表作品與人物 表 A-IV-1 表演藝術與生活美學、在地文化及特定場域的演出連結</p>	藝-J-B3 理解藝術與生活的關聯，以展現美感意識。
<p>音樂 音 3-IV-1 能透過多元音樂活動，探索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p> <p>視覺藝術 視 1-IV-4 能透過議題創作，表達對生活環境及社會文化的理解。 視 3-IV-1 能透過多元藝文活動的參與，培養對在地藝文環境的關注態度。</p> <p>表演藝術</p>	<p>音樂 音 P-IV-3 音樂與藝術文化</p> <p>視覺藝術 視 E-IV-4 環境藝術、社區藝術、藝術專題 視 P-IV-1 藝文機構、藝文空間、公共藝術、在地藝文活動</p> <p>表演藝術 表 P-IV-2 應用戲劇、劇場與舞蹈等多元形式</p>	藝-J-C1 探討藝術活動中社會議題的意義。

藝術領域/科目學習重點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分學習階段)	學習內容 (分學習階段)	
表 3-IV-2 能運用多元創作探討公共議題，展現人文關懷與獨立思考能力。		
音樂 音 1-IV-1 能依據樂譜標示並回應指揮，進行歌唱及演奏。 視覺藝術 視 3-IV-2 能規劃或報導藝術活動，展現對自然環境與社會議題的關懷。 表演藝術 表 3-IV-1 能運用劇場相關技術，有計劃地排練與展演。	音樂 音 E-IV-4 基本指揮 視覺藝術 視 P-IV-2 展演規劃、展演報導、展場設計 表演藝術 表 P-IV-1 表演團隊組織與架構、劇場基礎設計和製作	藝-J-C2 透過藝術實踐，建立利他與合群的知能，培養團隊合作與溝通協調的能力。
音樂 音 2-IV-2 能探究樂曲創作背景與文化的關，並透過討論表達多元觀點。 音 3-IV-1 能透過多元音樂活動，探索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 視覺藝術 視 2-IV-3 能理解藝術產物的功能與價值，以拓展多元視野。 表演藝術 表 3-IV-2 能運用多元創作探討公共議題，展現人文關懷與獨立思考能力。	音樂 音 A-IV-5 音樂家與音樂表演團體 音 P-IV-2 在地人文關懷與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 音 P-IV-1 跨領域藝術 視覺藝術 視 A-IV-3 臺灣藝術、民俗藝術、在地藝術、東西方藝術 表演藝術 表 P-IV-2 應用戲劇、劇場與舞蹈等多元形式	藝-J-C3 關懷在地及全球藝術與文化的多元與差異。

三、普通型高中

藝術領域/科目學習重點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音樂 音 3-V-3 能進行音樂跨領域專題實作，以提升團隊合作與自主學習的能力 美術 美 3-V-1 能透過多元藝文活動的主動參	音樂 音 P-V-3 文化資產保存議題 美術 美 P-V-1 藝術機構*、藝術慶典*、藝文時事、藝文政策、藝術市集	藝-U-A1 參與藝術活動，以提升生活美感及生命價值。

藝術領域/科目學習重點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與，展現對在地及世界文化的探索與關懷。		
美術 美 3-V-3 能應用設計式思考及藝術知能，因應特定議題提出解決方案。 藝術生活 藝 1-V-1 能運用設計思考，加強對生活中各類藝術型態觀察、探索及表達的能力。	美術 美 P-V-3 文化創意*、生活美學 藝術生活 藝 E-V-1 設計與多媒體	藝-U-A2 運用設計與批判性思考，以藝術實踐解決問題。
美術 美 3-V-2 能發表多元藝術活動，傳達對在地及全球性重要議題的省思。	美術 美 P-V-2 主題藝術活動策展*、藝術推廣、雲端策展	藝-U-A3 具備規劃執行並省思藝術展演的能力與創新精神，以適應社會變化。
音樂 音 1-V-2 能即興、改編或創作樂曲，並表達創作意念。 美術 美 1-V-1 能運用多元視覺符號詮釋生活經驗，並與他人溝通。 藝術生活 藝 1-V-2 能理解各類藝術型態之創作原則、組合要素及表現方法。	音樂 音 E-V-5 簡易作曲手法*，如：反覆、模進、變奏等。 美術 美 E-V-1 色彩與造形應用*、形式原理*、視覺符號、平面與立體構成原理 藝術生活 藝 E-V-2 人造物的材料、結構與形式* 藝 E-V-4 音樂與跨領域展演創作 藝 E-V-5 身體、聲音、戲劇、舞蹈之即興與創作*	藝-U-B1 活用藝術符號表達情意觀點和風格，並藉以作為溝通之道。
音樂 音 1-V-3 能運用記譜法或影音軟體，記錄聲音、影像或作品。 美術 美 1-V-3 能運用數位及影音媒體，進行創作表現。 藝術生活 藝 1-V-2 能理解各類藝術型態之創作原則、組合要素及表現方法。	音樂 音 E-V-7 影音軟體 美術 美 E-V-3 影音媒體*、數位媒體、新媒體互動過程與體驗 藝術生活 藝 E-V-1 設計與多媒體 藝 E-V-3 音樂與科技媒體*	藝-U-B2 運用多媒體與資訊科技進行創作思辨與溝通。

藝術領域/科目學習重點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音樂 音 2-V-1 能使用適當的音樂語彙，賞析不同時期與地域的音樂作品。 美術 美 3-V-4 能透過藝術活動，展現對人文與環境議題的關懷及省思。 藝術生活 藝 3-V-1 能認識文化資產，豐富藝術生活。	音樂 音 A-V-1 多元風格之樂曲* 音 A-V-2 音樂美感原則* 美術 美 P-V-4 藝術與社會*、生態藝術*、藝術行動、藝術職涯 藝術生活 藝 P-V-1 設計與生活* 藝 P-V-3 流行音樂與創意產業* 藝 P-V-5 表演藝術及在地文化活動的參與習慣*	藝-U-B3 善用多元感官，體驗與鑑賞藝術文化與生活。
音樂 音 3-V-1 能探究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並以音樂展現對社會及文化的關懷。 美術 美 1-V-4 能透過議題創作，展現對生活環境及社會文化的省思。 美 3-V-4 能透過藝術活動，展現對人文與環境議題的關懷及省思。 藝術生活 藝 2-V-2 能了解藝術與社會、歷史及文化的關係。	音樂 音 P-V-1 當代多元文化* 音 P-V-2 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 音 P-V-3 文化資產保存議題 美術 美 E-V-4 公共藝術*、社群藝術、議題創作 美 P-V-4 藝術與社會*、生態藝術*、藝術行動、藝術職涯 藝術生活 藝 E-V-1 設計與多媒體 藝 E-V-4 音樂與跨領域展演創作 藝 E-V-5 身體、聲音、戲劇、舞蹈之即興與創作* 藝 E-V-6 劇場與科技媒體之活動規畫、排練、整合與製作	藝-U-C1 養成以藝術活動關注社會議題的意識及責任。
音樂 音 3-V-3 能進行音樂跨領域專題實作，以提升團隊合作與自主學習的能力。 美術 美 3-V-2	音樂 音 P-V-4 音樂的跨領域應用 美術 美 P-V-2	藝-U-C2 透過藝術實踐，發展適切的人際互動，增進團隊合作與溝通協調的能力。

藝術領域/科目學習重點		藝術領域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能發表多元藝術活動，傳達對在地及全球性重要議題的省思。	主題藝術活動策展*、藝術推廣、雲端策展	
音樂 音 3-V-1 能探究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並以音樂展現對社會及文化的關懷。 美術 美 2-V-3 能分析藝術產物的文化脈絡，以思考在地與全球化特性。 美 3-V-1 能透過多元藝文活動的主動參與，展現對在地及世界文化的探索與關懷。 藝術生活 藝 3-V-2 能連結區域文化與全球的議題。	音樂 音 P-V-1 當代多元文化* 音 P-V-2 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 音 P-V-3 文化資產保存議題 美術 美 A-V-3 文化資產*、臺灣美術*、中國美術、世界美術 美 P-V-1 藝術機構*、藝術慶典*、藝文時事、藝文政策、藝術市集 藝術生活 藝 P-V-2 設計與文化 藝 P-V-4 音樂與文化 藝 P-V-6 表演藝術應用、生活、職涯、傳統文化與公民議題	藝-U-C3 探索在地及全球藝術與文化的多元與未來。

附錄二：議題融入藝術領域課程綱要示例說明

依《總綱》「實施要點」規定，各領域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品德、生命、法治、科技、資訊、能源、安全、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多元文化、閱讀素養、戶外教育、國際教育、原住民族教育等議題。各領域/科目「課程綱要」內容業已適切轉化、統整融入此等議題，學校、教師，以及教材研發、出版機構、教材審查等相關教育人員應依循各領域/科目「課程綱要」內容，並參考本說明，落實議題融入課程與教學之責任。學校亦可於彈性學習課程/時間及校訂課程中據以規劃相關議題，並配合校園文化形塑及相關活動實施，發揮全面性議題教育功能，以提升學習成果。

壹、議題之類別與內容

一、議題之類別

《總綱》所揭示之十九項議題可分成三類，如附表 1 所示。第一類是已單獨設領域/科目之議題，如生命教育、科技教育、資訊教育、生涯規劃；第二類是領域/科目課程內涵已涵蓋相關內容之議題；第三類則因是當前國家重大政策，為全球所關注，且為延續九年一貫課程之議題，是培養現代國民與世界公民之關鍵內涵，故稱為「重大議題」，包括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教育、環境教育、海洋教育。

附表 1 議題的類別

類別	議題	說明
第一類： 已單獨設領域/科目之 議題	生命教育	已單獨設領域/科目(綜合活動/生命教育)
	科技教育	已單獨設領域(科技)
	資訊教育	已單獨設領域/科目(科技/資訊科技)
	生涯規劃	已單獨設領域/科目(綜合活動/生涯規劃)
第二類： 領域/科目 課程內涵已 涵蓋相關內 容之議題	品德教育	相關領域/科目，尤其是語文、社會、綜合活動、科技等
	*生命教育	相關領域/科目，尤其是綜合活動
	法治教育	有對應領域/科目(社會/公民與社會、科技)
	*科技教育	相關領域/科目，尤其是科技/資訊、公民與社會、數學、自然科學
	*資訊教育	相關領域/科目，尤其是科技/資訊、自然科學、社會/公民與社會、數學
	能源教育	有對應領域/科目(自然科學、科技)
	安全教育	有對應領域/科目(自然科學、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家政、全民國防)
	防災教育	有對應領域/科目(自然科學、綜合活動、全民國防教育)
	家庭教育	有對應領域/科目(綜合活動/家政、社會/公民與社會)
	多元文化教育	相關領域/科目，尤其是語文、社會、綜合活動
	閱讀素養	相關領域/科目
	戶外教育	有對應領域/科目(綜合活動、社會、自然科學、健康與體育)
	國際教育	相關領域/科目，尤其是語文、社會、綜合活動
原住民族教育	有對應領域/科目(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社會、自然科學)	
第三類： 重大議題	性別平等教育	為全球關注、屬國家當前重要政策，以培養現代國民與世界公民之關鍵內涵之議題，同時也是延續「九年一貫課程」之重大議題
	人權教育	
	環境教育	
	海洋教育	

註:以*標示者為同時隸屬「已單獨設領域/科目之議題」與「領域/科目課程內涵已涵蓋相關內容之議題」兩類別之議題。

二、議題之內容

《總綱》揭示融入各領域/科目之十九項議題，其課程規劃應包含正式與非正式課程。課程發展與教材編選應以學生經驗為中心、選取生活化教材，並掌握議題之基本理念與其不同學習階段之實質內涵，連結領域/科目內容，以問題覺知、知識理解、技能習得、及實踐行動之次序發展教材，並編輯教學手冊。

教師教學時，可透過領域/科目內容之延伸、轉化與統整，進行議題之融入，亦可將人物、典範、習俗、節慶、文化或活動等以隨機、點綴或附加方式加入教材，並於作業、作品、展演、參觀、社團與團體活動中，以多元方式融入議題。經由討論、對話、批判與反思，使教室成為知識建構與發展的學習社群，以提升議題學習之品質。有關十九項議題之內容，詳附表 2。

附表 2 十九項議題之內容

議題名稱	議題學習主題/實質內涵
性別平等教育	「性別氣質、性傾向與性別認同之多樣性」、「性別角色、刻板印象、性別偏見與性別歧視之突破」、「身體自主權的尊重與維護」、「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之防治」、「語言、文字與符號之性別意涵分析」、「科技、資訊與媒體之性別識讀」、「藝術與美感的性別實踐」、「性別權益與公共參與」、「性別關係與互動」、「性別與多元文化之國際面向」等
人權教育	人權之基本概念、人權與責任、人權與民主法治、人權與生活實踐、人權違反與救濟、人權重要主題等
環境教育	環境倫理、永續發展、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能源資源永續利用等
海洋教育	海洋休閒、海洋社會、海洋文化、海洋科學、海洋資源等
品德教育	品德發展層面、品德核心價值、品德關鍵議題、品德實踐能力與行動等
生命教育	哲學思考、人學探索、終極關懷、價值思辯、靈性修養等
法治教育	公平正義之理念、法律與法治的意義、人權保障之憲政原理與原則、法律之實體與程序的知識與技能等
科技教育	科技本質、設計與製作、科技的應用、科技與社會等
資訊教育	計算平台、資料表示、處理與分析、演算法、程式設計、資訊科技應用、資訊科技與人類社會等
能源教育	能源意識、能源概念、能源使用、能源發展、行動參與等
安全教育	安全教育概論、日常生活安全、運動安全、校園安全、急救教育等
防災教育	災害風險與衝擊、氣候變遷的災害趨勢、災害風險的管理、災害防救的演練等
家庭教育	人口與社會變遷對家庭的影響、社會對家庭生態系統的影響、個人與家庭發展、家人關係與互動、親密關係發展與婚姻預備、家庭資源管理與環境永續、健康家庭與家庭韌性、家庭活動與社區參與等
生涯規劃	生涯規劃教育之基本概念、生涯教育與自我探索、生涯規劃與工作/教育環境探索、生涯決定與行動計劃等
多元文化教育	認同自我文化、理解及尊重差異、跨文化能力、社會正義等
閱讀素養	閱讀的歷程、閱讀的媒材、閱讀的情境脈絡、閱讀的態度等
戶外教育	良好習慣、保育觀念、愛惜大自然與公物之養成，觀察研究大自然獲得啟示，登山健行、團體活動學習觀察、尊重他人、愛護、欣賞環境等
國際教育	國家認同、國際素養、全球競合力、全球責任感等
原住民族教育	民族語言文字的保存傳承、原住民族文化認同及多元文化理解、歲時祭儀的認識及參與、傳統領域土地及部落/社區的互動、自然環境及生態知識的探索等

貳、議題融入「藝術領域課程綱要」學習重點之示例

一、四項重大議題融入學習重點之示例

以下提供與「藝術領域課程綱要」相關之四項重大議題的實質內涵，並例舉可融入課程綱要的學習重點（詳附表3），以引導教材編選與教學實施，俾利養成學生批判思考及問題解決的能力，提升面對議題的責任感與行動力，以及追求尊重多元、同理關懷、公平正義、永續發展等核心價值。

附表3 四項重大議題融入「藝術領域課程綱要」學習重點之示例

議題	學習主題	議題實質內涵	融入課程綱要學習重點之示例
性別平等教育	語言、文字與符號之性別意涵分析	E6 了解圖像、語言與文字的性別意涵，使用性別平等的語言與文字進行溝通 J6 探究各種符號中的性別意涵及人際溝通中的性別問題 U6 解析各種符號的性別意涵及其性別權力關係，解決生活及工作中的問題	音 2-III-2 能探索樂曲創作背景與生活的關聯，並表達自我觀點。 視 1-II-1 能探索視覺元素，並表達自我感受與想像。 音 2-IV-2 能探究樂曲創作背景與文化的關聯，並透過討論表達多元觀點。 視 2-IV-2 能理解視覺符號的意義，並表達多元的觀點。 表 3-IV-2 能運用多元創作探討公共議題，展現人文關懷與獨立思考能力。 音 2-V-2 能探究樂曲創作背景與文化的關聯，並闡述自我觀點。 美 1-V-4 能透過議題創作，展現對生活環境及社會文化的省思。 美 2-V-2 能分析視覺符號與圖像的意涵，並表達與溝通多元觀點。
	科技、資訊與媒體之性別識讀	E7 解讀各種媒體所傳遞的性別刻板印象 J7 解析各種媒體所傳遞的性別迷思、偏見與歧視	視 2-III-2 能表達對生活物件及藝術作品的看法，並欣賞不同的藝術與文化。 視 A-III-2 藝術家與作品風格、創意短片、書法藝術、大眾文化。 表 3-III-4 能於表演中覺察議題、展現人文關懷。 視 1-IV-4 能透過議題創作，表達對生活環境及社會文化的理解。 表 3-IV-2 能運用多元創作探討公共議題，展現人文關懷與獨立思考能力。
	藝術與美感的性別實踐	E8 了解人類文明表現與美感經驗的性別意涵 J9 解析人類文明表現與美感經驗的性別意涵 U9 創造人類文明表現與美感經驗的性別意涵	音 3-II-2 能為不同對象或場合選擇音樂，以豐富生活情境。 視 3-II-1 能參與學校、社區的藝文活動，並展現禮貌與學習態度。 表 3-III-1 能根據自己的興趣與能力，參與表演藝術活動。

議題	學習主題	議題實質內涵	融入課程綱要學習重點之示例
			音 3-IV-1 能透過多元音樂活動，探索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 視 3-IV-2 能規劃或報導藝術活動，展現對自然環境與社會議題的關懷 表 3-IV-4 能養成鑑賞表演藝術的習慣，並能適性發展。 音 3-V-1 能探究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並以音樂展現對社會及文化的關懷。 美 3-V-4 能透過藝術活動，展現對人文與環境議題的關懷及省思。 藝 2-V-1 能具備培養對各類藝術之美感經驗及鑑賞的能力。
人權教育	人權之基本概念	E17 能舉例說明自己所享有的權利，並知道人權是與生俱有的、普遍的、不容剝奪的（高年級） J16 能說明何謂基本人權，並能瞭解憲法對人權保障的意義	表 3-III-4 能於表演中覺察議題、展現人文關懷。 表 P-III-4 議題融入表演、故事劇場、舞蹈劇場、社區劇場 視 3-IV-2 能規劃或報導藝術活動，展現對自然環境與社會議題的關懷。 音 P-IV-2 在地人文關懷與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 表 3-IV-2 能運用多元創作探討公共議題，展現人文關懷與獨立思考能力。 音 3-V-1 能探究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並以音樂展現對社會及文化的關懷。 美 1-V-4 能透過議題創作，展現對生活環境及社會文化的省思。 美 3-V-2 能發表多元藝術活動，傳達對在地及全球性重要議題的省思。 藝 3-V-2 能連結區域文化與全球的議題。
	人權與生活實踐	E21 欣賞、包容個別差異並尊重自己與他人的權利 J20 瞭解社會上有不同的群體和文化，能尊重並欣賞其差異	表 3-II-4 能探索群己關係與互動。 表 3-III-4 能於表演中覺察議題、展現人文關懷。 視 2-III-2 能表達對生活物件及藝術作品的看法，並欣賞不同的藝術與文化。 音 2-IV-2 能探究樂曲創作背景與文化的關聯

議題	學習主題	議題實質內涵	融入課程綱要學習重點之示例
			，並透過討論表達多元觀點。
環境教育	環境倫理	E28 參與戶外學習與自然體驗，覺知自然環境的美、平衡、與完整性 J33 經由環境美學與自然文學理解自然環境的倫理價值	視 3-III-2 能應用設計式思考，試探改變生活環境 視 1-IV-4 能透過議題創作，表達對生活環境及社會文化的理解 視 P-III-2 生活設計、公共藝術、環境藝術 視 A-II-2 自然景觀、藝術作品、藝術家、藝術欣賞 視 E-IV-4 環境藝術、社區藝術、藝術專題
	永續發展	U31 思考生活品質與人類發展的意義，並據以思考與永續發展的關係	音 3-V-1 能探究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並以音樂展現對社會及文化的關懷。 美 3-V-4 能透過藝術活動，展現對人文與環境議題的關懷及省思。 美 3-V-2 能發表多元藝術活動，傳達對在地及全球性重要議題的省思。
海洋教育	海洋休閒	U46 瞭解漁村與近海景觀、人文風情與生態旅遊的關係	美 3-V-4 能透過藝術活動，展現對人文與環境議題的關懷及省思。
	海洋文化	E53 透過肢體、聲音、圖像及道具等，進行以海洋為主題之藝術表現 J56 運用各種媒材與形式，從事以海洋為主題的藝術表現 U52 體認各種海洋藝術的價值、風格及其文化脈絡	視 1-III-2 能學習多元媒材與技法，表現創作主題。 表 1-III-1 能感知、探索與表現表演藝術的元素、技巧。 視 1-IV-4 能透過議題創作，表達對生活環境及社會文化的理解。 表 1-IV-1 能運用特定元素、形式、技巧與肢體語彙表現想法，發展多元能力，並在劇場中呈現。 音 3-V-1 能探究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並以音樂展現對社會及文化的關懷。 美 3-V-1 能透過多元藝文活動的主動參與，展現對在地及世界文化的探索與關懷。 藝 3-V-1 認識文化資產，豐富藝術生活。 視 E-III-2 媒材、技法、創作類型與表現方法表演藝術 表 E-III-1 聲音與肢體表達、戲劇要素(主旨、情節、對話、人物、音韻、景觀)與動作元素(身體部位、時間、空間、動力、關係)之運用

二、相關議題融入學習重點之示例

除前述四項重大議題，與「藝術領域課程綱要」高度相關之議題，尚有「品德教育」、「生命教育」、「科技教育」、「資訊教育」、「多元文化教育」、「閱讀素養」、「國際教育」，此等議題之內涵大致已涵蓋於課程綱要之學習重點。茲例舉相關議題融入之學習重點，以供參考，如附表 4。

附表 4 相關議題融入「藝術領域課程綱要」學習重點之示例

議題	融入課程綱要學習重點之示例
品德教育	表 3-IV-2 能運用多元創作探討公共議題，展現人文關懷與獨立思考能力。 音 3-V-1 能探究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並以音樂展現對社會及文化的關懷。 藝 2-V-2 能了解藝術與社會、歷史及文化的關係。 美 P-V-4 藝術與社會*、生態藝術*、藝術行動、藝術職涯
生命教育	視 3-III-1 能觀察、參與和記錄學校、社區的藝文活動，體會藝術與生活的關係。 音 3-IV-3 能運用科技媒體蒐集藝文資訊或聆賞音樂，以培養自主學習音樂的興趣。 美 3-V-1 能透過多元藝文活動的主動參與，展現對在地及世界文化的探索與關懷。 美 P-V-1 藝術機構*、藝術慶典*、藝文時事、藝文政策、藝術市集
科技教育	視 1-II-2 能探索媒材特性與技法，進行創作。 表 3-III-3 能運用科技蒐集藝文資訊與內容。 音 3-IV-3 能運用科技媒體蒐集藝文資訊或聆賞音樂，以培養自主學習音樂的興趣。 美 E-V-3 影音媒體*、數位媒體、新媒體互動過程與體驗
資訊教育	表 3-III-3 能運用科技蒐集藝文資訊與內容。 視 E-III-2 媒材、技法、創作類型與表現方法 表 P-IV-3 影片製作、媒體應用、電腦與行動裝置相關應用程式 藝 1-V-2 能理解各類藝術型態之創作原則、組合要素及表現方法。
多元文化教育	音 2-II-1 能使用音樂語彙、肢體等多元方式，回應聆賞的感受。 音 2-III-1 能使用適當的音樂語彙，聆賞各類音樂作品，以及描述他人的唱奏表現。 視 2-III-2 能表達對生活物件及藝術作品的看法，並欣賞不同的藝術與文化。 藝 P-V-6 表演藝術應用、生活、職涯、傳統文化與公民議題
閱讀素養	音 2-IV-2 能探究樂曲創作背景與文化的關聯，並透過討論表達多元觀點。 視 1-IV-2 能使用多元媒材與技法，表現個人或社群的觀點。 音 1-V-2 能即興、改編或創作樂曲，並表達創作意念。 美 1-V-1 能運用多元視覺符號詮釋生活經驗，並與他人溝通。
國際教育	音 P-IV-2 在地人文關懷與全球藝術文化相關議題 視 A-IV-3 臺灣藝術、民俗藝術、在地藝術、東西方藝術 美 2-V-3 能分析藝術產物的文化脈絡，以思考在地與全球化特性。 藝 P-V-6 表演藝術應用、生活、職涯、傳統文化與公民議題

附錄三：名詞釋義表

一、音樂

1. 音樂要素	意指構成音樂的各種元素。音樂係以聲音的高低、長短、強弱為基礎，聲音在不同的組合方式下，形成音樂的形式要素，包含：節奏、曲調、力度、速度、音色、織度、和聲、曲式等。
2. 音樂語彙	意指描述音樂的語言或文字。音樂語彙包含音樂要素、演唱或演奏技巧、音樂術語、音樂作品、音樂家等和形容音樂的一般語詞。音樂語彙可連結各學習階段之學習內容，有助於表達對音樂的感受與理解。
3. 經典歌曲	意指經歷時代汰選後，世代傳頌之歌曲作品。其特質既是獨特的、卻也是普遍的，能夠引發不同時空的欣賞者喜愛。以傳為後世之典範，並延續至往後的歷史中。
4. 流行歌曲	意指流行音樂。多半因時代人文背景、時代氛圍需求，而產生符合大眾的當代流行音樂。在現今多變的時代裡，因時制宜多所創作風格，更豐富了多元時代趨勢。
5. 簡易創作	簡易創作可包含節奏的創作、為歌詞而寫的曲調、為簡短曲調加上伴奏、或將簡短的節奏或曲調加以變化等。
6. 唱奏表現	意指演唱和演奏的表現。以此作為音樂基礎訓練教學的方法；並得以作為檢視是否能深刻地表達出作品的內涵，而將音樂做最完美精緻的呈現。
7. 中外古典音樂	中外古典音樂為中國傳統音樂與西洋古典音樂之統稱，古典音樂包含了極其眾多的形式、風格、流派和歷史時期。
8. 音樂美感原則	意指在音樂創作、音樂欣賞和音樂理解中進行美學思考與評價的標準原則。
9. 美藝協作潛能	意指美感藝術協同合作之潛能。在進行音樂藝能的綜合學習活動時，當連繫音樂之知識、賞析、創作和演出等活動特性之知能，以提高聆聽、創作及演奏能力；並促進音樂展演活動和互動學習，發展共通能力之特性。
10. 傳統音樂或流行音樂的風格	傳統音樂風格乃指先人的音樂文化所遺留下來的風貌，這些音樂遺產從不同的世代中堆砌累積、歷久彌新，在當代眾多的音樂型態中顯露象徵形貌。流行音樂風格，是指一段時期內廣泛被大眾所接受和喜歡的音樂形式風格。其風格由於不同時期，所流行的音樂皆有不同。
11. 簡易音樂軟體	意指能演奏樂器，且具有剪輯、錄製音樂等功能之軟體或應用程式。
12. 跨領域藝術	意指打破純粹音樂型態之學習限制，將不同的藝術形式，綜合在音樂學科的學習上，以擴展學生的藝術學習經驗和視野。
13. 音樂及其他藝術之共通性	人類的基本藝術，如詩歌(文學)、音樂、雕塑、繪畫和建築等有著廣泛的審美共通性，儘管呈現方式全然不同，但其審美特性卻有著緊密關聯性。
14. 創作意念	意指音樂創作意念。其為作曲家用「聲音」作為樂響樂念表達的素材，利用旋律、節奏、和聲、與音色等音樂要素進行音響意境音樂創作的理念。

二、視覺藝術/美術

1. 視覺元素	視覺元素是指構成視覺對象物的基本要素，包括：點、線、面、形體、色彩、材質、空間等。透過視覺元素，可以認識自然和體察生活之樣貌及美感。
2. 生活自造	生活自造是指由於科技發達與環保意識的覺醒，資源創新利用、科技融入、DIY 方式手做製造與設計潮流盛行，帶動日常生活中體驗親自動手做的樂趣，從實作中探索媒材和發展技法，並進行創意表現、交流分享。
3. 形式原理	形式原理是指組織視覺要素的關係和秩序，例如對於方向、位置、空間、重心等的安排，目的在於呈現具有美感的視覺效果。主要包括有反覆、漸層、對稱、均衡、對比、比例、律動、調和、統一、單純等方式。
4. 創意短片	創意短片是指具有創意和啟發性的影片或動畫，原則上長度不超過 15 分鐘，其形式或製作方式可包括卡通影片、創意廣告、紀錄片、微電影和數位動畫等。
5. 藝術檔案	藝術檔案是指記錄藝術學習的歷程和整理自己的作品，並蒐集各類藝術資訊後製作成藝術檔案，展現對藝術累積漸進的學習成果，期望能從彙集歷程中，學會選擇、組織、分析、評價等能力，並珍惜自己的作品。
6. 繪本專題	繪本專題是指以圖畫書為專題的藝術學習活動，在學習過程中能體驗圖文的創意表現，可欣賞、閱讀插畫與文字之美，也能根據不同主軸，規畫圖文表現的方式，來創作繪本。
7. 造形表現	造形是指透過視覺將外在感知的形狀轉換成實體結構之成形活動，凡是透過視覺方式所表達的平面、立體、抽象、具象等活動皆稱為造形，而造形基礎就是研究關於形象、形體、形狀、狀態及其變化的理論及方法。造形三要素為形態、色彩、空間。其分類則有平面造形，例如：繪畫、版畫等；立體造形，例如：雕塑、浮雕等；動態造形，例如：利用自然風力或馬達動力，使有動態呈現的動態雕塑等。
8. 符號意涵	符號的意涵可分為「明示義」(denotation) 與「隱含義」(connotation) 兩類。明示義指的是符號表面所產生的直接意義，隱含義則是符號所衍生的較深層意涵。另外，根據潘諾夫斯基 (Erwin Panofsky, 1892-1968) 提出「圖像學的作品三層次的意義與內涵」理論，藝術作品有三種層次的意義與內涵，1、第一層次或自然的主題 (primary or natural subject matter): 屬於「圖像」(icon) 階段，從生活經驗對自然形象之敏銳觀察。2、第二層次或約定成俗的主題 (secondary or conventional subject matter): 屬於「圖像誌」(iconography) 階段，主要從風俗習慣及傳說寓意進行探討。3、第三層次的本質意義或內涵 (third intrinsic meaning or content): 屬於「圖像學」(iconology) 階段，作品除了傳統意涵之外，亦包含創作者之個性、民族性、社會性、階級性等意義。
9. 在地藝術	在地藝術是指各地區根植於真實生活場域，並深耕發展的藝術活動，具有地方性的文化意涵以及族群特質。以臺灣而言，在地藝術之內容因地區差異，包含有閩南藝術、客家藝術、原住民藝術以及新住民藝術等等。認識在地藝術的目的為了解自己生活和成長所在地所具有的特色，進而產生認同或關懷，並能對其他藝術抱持尊重和欣賞的態度。
10. 設計思考	設計思考是以人為本出發的一種解決問題的方法論。強調做中學的精神，並同理他人，以使用者的角度尋找真正的問題、需求。設計思考包含「了解」、「發想」、「構思」、「執行」等過程，以及「同理心」、「需求定義」、「創意動腦」、「製作原型」、「實際測試」等五大步驟。同時，設

	計思考鼓勵即早失敗的心態，藉由不斷的嘗試與修正，以及不同的觀點討論，激發出更多創新的可能。
11. 藝術薪傳	「薪傳」即是「薪火相傳」，「藝術薪傳」旨在喚起對中華文化與傳統藝術的重視及傳承。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的定義，傳統藝術是指流傳於各族群與地方之傳統技藝與藝能，包括傳統工藝美術及表演藝術。這些藝術透過表演及造形傳達出來，所以舉凡所看到的音樂、歌謠、舞蹈、雜技、說唱、小戲、偶戲、大戲和雕刻、編織、繪畫、捏塑、剪黏、陶瓷、金工等都是傳統藝術。傳統藝術除了本身所凝聚的豐厚文化根基之外，所反映的生活理念、審美感情，既是民族的精神內涵，也是屬於國家的文化特色。
12. 生活美感	生活美感是指在日常生活的食衣住行育樂之中，皆能涵融美感、重視美感的生活態度。生活美感的培育，強調透過生活中隨處可見的視覺環境與物件進行，將美感落實於生活應用之中，以精煉個體的美感認知、審美經驗與氣質。生活美感可以分別從器物、街道、景觀、家具、建築、室內等方面進行探討，其內涵包含培養視覺美感的原則、美感判斷的能力、美感的實作與體驗等。
13. 複製性媒材	複製性媒材是指使用具有複製功能的方式，進行圖像、作品或影像創作的藝術媒材，例如：篆刻、版畫(凸版、凹版、平板、孔版)、攝影，以及數位媒介等。
14. 社群藝術	社群是由秉持共同意識的個體所組織而成，以群體來代替個人發聲，形成共同意識的溝通、傳達與串聯的力量。藝術創作的過程可鼓勵創作者表達思想，並與觀者溝通與互動。因此，社群藝術可被視為是一個群體的藝術表達過程、現象或形態。
15. 數位文化	數位文化是當代人類社會整體文化中仍急遽發展的新興文化樣貌，由於數位科技日新月異，日常生活中的事物愈需依賴各式數位媒介進行產製、傳遞、溝通以及保存。緣於前述，使當代個體及社群的生活往往浸淫於數位性的場域中，並醞釀而生各種新的生活行為。這些發生在個體或群體身上的新文化樣貌，即可統稱為數位文化。其特質是以數位空間為主要場域，場域中的物件、作品、訊息或社群行為，都是被以數位化的方式產出或保存，並以數位化的方式進行溝通與傳遞。
16. 文化資產	文化資產包含了人與人、人與環境的各種互動產出，廣義來說可分為「有形文化資產」與「無形文化資產」。有形文化資產是指物質性的遺產，例如：歷史建築、文化景觀、遺址、古物、自然地景等在固定空間中具有一定形體的事物。無形文化資產則以非物質型態呈現，主要來自於人類在其社會聚落、自然環境及歷史發展中所創造出各種世代相傳的文化傳統，例如：社會風俗、禮儀、節慶、表演、工藝、口頭傳統、傳統知識和技藝等。這些文化傳統保存了人類社群的信仰、知識、價值觀等共同特徵，並帶給人們一種認同感與延續感。
17. 雲端策展	雲端策展是以數位策展為基礎概念，利用網際網路技術，將資料內容透過雲端運算處理，如搜尋、整理、組織、再利用以及數位化保存後，進行更有效率以及更具影響力的傳播，以達到廣域的共創、共有、共享，來激發創意、創新，甚或創業。

三、表演藝術

1. 表演藝術元素	表演是角色的內心及他人的關係，營造表演的張力，運用隱喻、對比、象徵或儀式性的方式，展現特定的時空，透過身體動作、聲音語言傳達來營造氛圍、表現想像和傳達思想的藝術。其中劇場元素包含：角色、文本、焦點、動作、時間、空間、動力、象徵、物件、符號、隱喻、儀式、對比、張力與氛圍。
2. 表演藝術形式/類型	表演藝術主要包含戲劇、舞蹈和音樂，表演者可以僅用肢體動作，或結合聲音、語言同時進行，表達所要表演的想法或故事；當然也可擴及戲曲、舞劇、歌劇、雜技、音樂劇等等廣義的表演類型。因音樂已獨立成科，不在此解釋；戲劇表現形式有扮演遊戲、角色扮演、啞劇、偶戲、說故事、教育戲劇、創作性戲劇、讀者劇場與教育劇場等；舞蹈表現形式有祭典舞、宮廷舞、社交舞、民族舞、土風舞、芭蕾舞、現代舞、當代舞、流行舞蹈、競技舞蹈、舞蹈接觸即興、舞蹈劇場、環境舞蹈劇場與創造性舞蹈等。
3. 動作歷程	指一個有開始、中間（轉變）與結束的行動。
4. 劇場禮儀	參與或欣賞舞臺演出時，從進場、表演中到結束，所應遵守的規則和表現的態度，例如穿著合禮、準時進場、禁止飲食、安靜觀賞、適時的掌聲……等。
5. 劇場遊戲	運用解決問題的方式，以遊戲與練習為架構或策略，引導學生於潛移默化中吸收劇場技能。
6. 即興活動（戲劇）	在不經排練（或少數排練時間次數）的情況下，從引導者／教師所提供的材料、訊息或限制出發，憑藉人類的共同經驗與情感，使用運用肢體、聲音等媒介創作、延伸等技巧創造戲劇行動、發展戲劇劇情與意義、建立角色的內在想法與外在行動。例如：教師可提示人物、情境、情緒、情節或動作主題，學生直接以身體和感官經驗，未經排練的表演；也可擴及為了找到合適的情感反應或激發對話、朗誦台詞等等的練習活動。
7. 即興活動（舞蹈）	探索的要素為構成舞蹈的主要元素，且具有主題內容或創作意圖。以身體動作為主體回應外在人、事、物的刺激，包括：聲音、動作、音樂、語言、道具、人物、情境、虛擬空間等，為舞蹈創作必經之途。
8. 即興活動（動作）	探索的要素為構成是動作的元素，最主要的探索工具是「人體」，探索的過程中舞者身體的「感覺」、「知覺」、「運動知覺」與「直覺」都必須整合運作，而外在的刺激亦是絕對需要的，包括教師或編舞者的引導，以及各種的刺激，如：身體外在的聲音、語言、音樂、器物、虛擬空間、風景、情境、環境、自然等。即興活動有時是產生單一的動作，有時是連續的動作，有時是一句句的動作片段，甚至是一段舞蹈般的動作組合。
9. 角色扮演	給予學生一個角色，引導他們探索與人物相關的情境互動、表現行為，在擬真的情境中把人物表現出來。其內容可涵蓋學生扮演一個非自己的人物的模擬。
10. 表演藝術技巧	表演藝術技巧並非特殊表演技術的學習，而是表演者個人內在的感官、想像、專注和模仿等能力；對表演意義的認識，表演中的思考；對肢體動作、聲音和語言、及情緒表達的準備；文本細讀及表演中的台詞、身體和動作的嘗試；排演、表演和作品的整體性分析的過程。其教學策略可以融入引導想像、團體角色、如坐針氈、小組討論、即興創作、教師入戲、停格、壁畫、靜像、肢體碰觸。
11. 戲劇要素	藉由人物、情節、主題、對話、景觀、節奏等要素，嘗試塑造人物、創

	造環境、建構故事情節、表現主題、用聲音和語言溝通、發展對話等活動。
12. 動作元素	戲劇行動歷程的開始、行動上升、高潮、行動下降與結局。舞蹈部分則以拉邦動作理論為基礎，動作的元素，包括：身體部位 (Body Parts)、動作/舞步 (Actions)、空間 (Space)、動力/時間 (Dynamics/Time) 與關係 (Relationship)。
13. 動作素材	凡可作為發展動作依據的材料，來表現寫實、寫意或抽象之意涵。如：生活中物件的模仿，生活動作、動物動作的模擬，或想法與意象的動作化表徵。
14. 視覺圖像	透過身體動作的組合與呈現，表現出對於眼睛所看見景物的選擇性關注。同樣的景物，將因每個人視覺的關注點不同，呈現也不同。
15. 聲音效果	利用聲音元素來幫助戲劇和舞蹈的發展、增加演出效果的各種方法；例如：音樂、音效、呼喊、敲擊……等。
16. 故事劇場	以人物穿插敘述、對白和啞劇動作，並搭配歌舞音樂演出來敘述故事的戲劇表演。泛指以演出故事作為練習的教學活動。
17. 舞蹈劇場	舞蹈劇場 (Tanztheater) 是舞蹈與劇場結合的表演藝術風格，可溯回至德國表現主義舞蹈之發展脈絡，碧娜·包許 (Pina Bausch, 1940—2009) 為最近年來具代表性之編舞家。採用非線性的故事情節，應用有意涵的時、空、人、地之拼貼剪輯手法；以人物細膩的生活動作為基底，藉由一再反覆加強其震撼力，並且透過各種道具佈景的象徵運用，營造堆疊多層次劇場的氛圍，強烈地勾勒出舞蹈之核心意涵，驅使觀眾產生深刻的情感共鳴與互動的身心經驗。
18. 社區劇場	藉由劇場來反映社會問題和人民心聲的一種劇場形態，也就是結合社區民眾利用劇場演出，以深入了解在地的問題，並表達對社會改革的企圖與理想的方式。
19. 舞蹈媒材	動作語彙和舞步一直是舞蹈的精髓與靈魂，然而自 1950 年代後現代主義興起，強調結構、解構、極限與裝置的藝術形式，促使動作、場地、表演者、視聽效果與關係／形式等舞蹈要素的關係趨向複雜多變，再者跨領域的結合運用，凡舉聲音、音樂、音效、物件、道具、佈景、影像、錄影、影片與新媒體藝術、舞台視角觀點設計、和觀眾關係的重構以及劇場環境的選用等多元的舞蹈媒材，讓動態表徵更加豐富，如：人聲可以引發舞蹈動機、身體也可以做為演奏的樂器、新媒體運用感應器接收人體訊息投影出動作與影像等。
20. 劇場	劇場是戲劇藝術中最具有臨場感的演出形式，觀眾的參與是劇場藝術中極為重要的環節。劇場藝術是一種具有悠久歷史的人類活動形式，包括東亞洲傳統節慶、伊斯蘭傳統藝術、東南亞宗教儀式、非洲重要儀典等，具備表演者與觀眾的演出形式，皆視為劇場藝術的範疇。劇場藝術的基礎為幻想或模仿，因此劇場藝術有更大的彈性運用各種技巧取代「真實」的人、事、物，進而創作演出內容。
21. 文本	文本為創作者使用有系統的表徵符號創造出的作品，如：運用肢體、口語、圖像符號、文字、劇場元素與語彙等，產生出生活經驗敘說、故事、繪本、舞蹈與戲劇等表演藝術型態。
22. 角色建立/角色分析	演員在面對角色時，必須研究劇本中對角色的刻畫，透過角色自傳等準備功課，建立起角色背景、個性及細節特徵，使其形象立體化，同時必須知道所扮演的角色在劇中主要目的與阻礙，以及與其他人物間的相互

	關係等。簡單地說，就是要去分析「我」是誰？「我」的情況是什麼？「我」的關係是什麼？「我」想要什麼？是什麼阻礙著「我」？「我」會做什麼得到「我」想要的？
23. 劇場設計	劇場設計最早指的是可以成為「劇場」的空間，它可以是任何一塊空地或人群方便集會的場所。隨著文明的演進，舒適度、安全性、娛樂效果等因素影響著劇場設計的發展，除了舞台區與觀眾席的各種機關與空間外，隨著科學時代的來臨發明現代化的燈光設計、舞台與服裝設計、音樂與音效設計。在高度科技化的近幾年，投影技術、感應技術等影像藝術也陸續被應用在劇場設計之中。
24. 特定場域	表演藝術的場域，除了室內劇場外，尚可延伸至戶外劇場，有結合地景演出的環境劇場，也有為配合演出內容形式而刻意安排的特殊場域，以及流動式的表演場域，如巴西嘉年華會等。在這些特定場域中，演出時舞台與觀眾席被置於同一空間，營造出表演者與觀眾間合為一體的氣氛。
25. 應用戲劇／劇場	應用戲劇／劇場 (Applied Drama/Theatre) 在教育、社區、療癒等特定社會場域與脈絡中運用／劇場實務，與特定群組 (通常是非專業／劇場工作者) 探討特定議題，並藉由參與者的討論和參與，引發覺察，交流想法感受、啟動新思維與行動。
26. 應用舞蹈	針對各級學校、社區、舞蹈社團、舞團與劇場等場域，與其特定對象所發展出來的舞蹈活動；藉由身體動作探索、創作表現與舞蹈賞析等活動，去體驗與了解跳舞、編舞與觀舞的內涵，主要目的為發展個人肢體潛能、覺知成長、鑑賞評析以及分享交流的知能。大多不屬於劇場演出的舞蹈活動，其舞蹈學習與創作的目的為獲得：心靈淨化、心理治療、物理治療、社群聯誼、自我成長、肢體開發……等。
27. 解析與評價	在戲劇或舞蹈中，學生必須瞭解解戲劇與舞蹈的元素和語言，具體描述或舉例說明自己、夥伴與團隊如何運用戲劇／舞蹈語言發展行動、傳遞意義與概念，檢視這些行動是否如預期般有效傳遞意義與概念，並分析達致目標或落差的原因；在解析、評價不同類型或文化背景的表演藝術時，也能運用先備經驗與認知說明、舉例、分析、比較。
28. 肢體語彙	非語言的溝通符號，透過身體的表情、語韻、聲息、姿態、身軀、步態、動感、親疏關係……等，表現出個人生理、心理與情感的實際狀態。
29. 在地與東西方	強調先引導學生認識自己所居處的「在地」表演藝術，然後再往東方文化 (如亞洲)、西方文化 (如歐洲)，逐漸探索學習。
30. 表演藝術發展脈絡	表演藝術發展的脈絡主要區分為東、西方傳統戲劇與舞蹈、現代與當代表演藝術四大領域。東、西方表演藝術起源，大多相信始於原始的儀式祭典，爾後各發展出不同形式。東方包括中國戲曲與舞蹈；東北亞、東南亞各國傳統戲劇舞蹈。西方從希臘戲劇至各時代及各國的不同的劇場與舞蹈形式。從 19 世紀末至 20 世紀 70 年代的現代藝術和 70 年後至今的當代藝術，現代舞及各類戲劇表現形式眾聲喧嘩、百花齊放；此時期亦隨著電影的誕生，影像藝術成表演藝術工作者重要的表現媒介。

四、藝術生活

設計與視覺應用	1. 設計與多媒體	設計應用於整合文字、圖片、照片、聲音（包含音樂、語音旁白、特殊音效）、動畫、視頻和程式提供互動功能之數位多媒體。
	2. 設計思考	以人為本的解決問題方法論，透過從人的需求出發，為各種議題尋求創新解決方案，並創造更多的可能性。
	3. 美感經驗	人類運用感官，由對象物激起自由想像，並從中體驗到精神上愉悅感之過程。
	4. 設計與影像	設計於電影、微電影、MV…等影片作品中的運用。
音樂應用	1. 音樂與環境空間	探討環境空間裡，聲響、音樂的應用與對生活的影響，及其現象與生理、心理、感知間的關係。
	2. 音樂與音像	將聲音與影像作為媒材，並在採製、創作、運用與典藏中展現。包含：電影、紀錄片、電視節目、動畫片、實驗片、錄像裝置、影像資產保存等類型。可以為個人觀點表達的創作、公共議題倡議工具，及國家影像保存與典藏課題等。
表演藝術	1. 身體	身體是有機的人體，亦是活化行動的工具，透過有意識的心智運作，來表達思想行為與創造呈現表演藝術。包含造型、聲音、表情、功能性與釋義性的動作，作為課程中表現與創作的媒介。
	2. 排練	表演藝術創作，舉凡戲劇、舞蹈、音樂等，導演、編舞者或指揮與表演者，在正式演出前，就演出內容的片段，持續並視需要重複冶煉細磨的練習活動通稱排練。在製作前期，通常是編劇、導演和演員夥同劇組人員（舞監、導助、排助等）與各設計人員與執行人員，共同依據文本進行具象化的演練，是形成一齣戲碼的過程，不斷重複演練、潤飾、琢磨、修訂，力求達到最完美的創作理想。在劇場演出前，則著重技術排練，表演者與舞台技術人員，做燈光、舞台、音效等技術內容的片段演練則可稱為，簡稱「技排」。
	3. 主題動作創作	由一個或是一組動作做為創作的主题動作，之後以各種變化產生變奏的效果，例如：逐步轉換身體部位，發展空間變化；動力層次的改變；與教室的環境或同伴互動；增加道具的應用或改變大小、速度、路線等。進行一個有主题的創作行動。

五、高中選修

表演創作	1. 動力	拉邦動作分析名詞。原為德文「Antrieb」、英文「Effort」，此字意為「內在的驅動力」，如繪畫上的色彩，是思考內容與動作質地的表現，意即一種內在衝動或驅使，有意識或無意識地表現於外在動作的動力變化。如：力流—灑脫、自由、受限；力道—輕、重、平衡；動力—延續、斷續、突發；力徑—定向、不定向、曲、直。
	2. 讀劇	帶領同學讀劇，是引導同學接近並深入劇本的優質活動，選定劇本，根據音質和聲音作為表達的重要考量要素進行分派讀劇演員。單純的讀劇具有其完整且獨立的意義和存在價值，這種僅以聲音傳達接近劇本「原型」的活動，因尚未賦予各種劇場因素，這種「空白」，相對的提供了聽者更自主、更自由奔馳於一己想像空間，由於這種趣味形成的特性，鞏固了讀劇活動本

		身的價值。
	3. 動作分析	動作分析，係以拉邦動作分析 (Laban Movement Analysis) 為解釋名詞。拉邦動作分析理論由舞蹈家魯道夫拉邦 (Rudolf von Laban, 1879-1958) 所提出，藉由觀察舞者、工人、藝術創作者及一般人日常生活中的各種動作發現人體動作所內含的質地，說明內在意圖與外在表現的關聯性、強調動作為一身心合一的過程，透過拉邦動作分析了解動作可分辨的外在結構，與內在意涵，亦提供了動作理論和共同語言去描述、分析和理解肢體動作。
	4. 主題動作創作	由一個或是一組動作做為創作的主题動作，之後以各種變化產生變奏的效果，例如：逐步轉換身體部位，發展空間變化；動力層次的改變；與教室的環境或同伴互動；增加道具的應用或改變大小、速度、路線等。進行一個有主题的創作行動。
	5. 藝術行政	課程中將介紹「藝術行政人才」該具備的能力，試探是否能成為以藝術為主體的管理科學人才，將致力為其所屬團隊創造出最大的效益。藝術行政須具備文化藝術素養、多元視野的策略思考及跨領域與整合藝術市場之分析、規劃、行銷、經紀等能力，能以文化藝術價值為核心思維，致力為其所屬團隊創造出最大效益的管理科學人才。
	6. 表演藝術工作者	舉凡戲劇、舞蹈、音樂、電影、影視傳播媒體等從事該產業基層專業工作之從業人員，無論其專業職類或分工方式以何種形式呈現，皆可被稱呼為「表演藝術工作者」。
基本設計	1. 構成	運用點、線、面等基本設計元素的特性進行排列組合，以表現出不同的情感與視覺效果。
	2. 預想圖	對設計構思的內容，如大小比例、色彩、圖案或文字的排列位置，及預算完成後的細節等等表現之草圖。
	3. 設計風格	一或數個設計作品中共同呈現出的特殊形式或技法。
多媒體音樂	1. 混音器、合成器與效果器	混音器 (Mixer) 為將不同來源的聲音混合處理再輸出至外部的設備，其處理方式包含混合聲音、平衡聲音與音效處理，合成器 (Synthesizer) 則是以電子方式模擬或合成各種各樣聲音之電子樂器，效果器 (Effect) 能將聲音加以修飾與變化的中介裝置，例如破音 (Distortion)、延遲 (Delay) 與殘響 (Reverb) 等。
	2. 音效設計	指聲音錄製與後製之流程與技巧，包含素材選取、收音、剪輯與音訊處理等。
	3. 編曲風格	指各種樂器的組合與配器，所呈現之特定音樂風格，如巴洛克音樂、搖滾樂等。
	4. 音源分類	音源係指聲音的源頭，可分為硬體音源與軟體音源。硬體音源如合成器、電子琴等電子樂器；軟體音源則以軟體模擬各種真實之聲音，如虛擬效果器。
	5. 音樂素材運用	運用剪輯、音樂後製等技巧，將既有的音樂素材加以修飾進行創作。
新媒體藝	1. 動態回饋發表	新媒體藝術的精神，首重數位媒介性與當代環境關係的聯結。新式數位媒介無所不在日常生活的同時，透過對新媒體藝術展覽或表演的直接參與，進而引發對日常數位介面及其再創造的可能性聯想。動態回饋發表即在激發對當代生活環境的再思

術		考，並以小組討論或共同發展的方式，針對特定媒介或議題加以創造延展，最終提出非靜態性的對話發表。
	2. 創新性展演	當代的展演方式已因跨領域及跨媒體的時代特性而不同以往。創新性展演意在突破傳統靜態而單一的展演活動形式主題，繼而以更生動活潑並具視覺導引性的方式呈現，例如融合聲光互動的情境展覽，或是整合機械動力、雲端資訊、自動化控制等，在視覺、感知與劇場特性之間的整合式藝術表現。例如近年來之世界博覽會的各個國家館便是朝向此表現方向。
	3. 互動式展演	身體感測是在互動研究領域上的重要主題，廣泛運用在工業及3C產業上。運用在展演上的互動感測多以非接觸式的影像感測為主，例如運用攝影機或紅外線來定位運動肢體位置的變化參數，再轉化為對應舞台上的影音變化，其次包括捕捉臉部表情、情緒、壓力、語調聲紋等新式感測參數，將肢體與感測技術合而為一，進而達到以科技介入展演的新型科技互動表現。
	4. 數位文創	透過數位化的媒體製程，將文化創意的能動性推演至專業與普羅大眾的平衡可能。在數位時代的當代性思考下，由藝術創意概念所帶動的創造成果，經由數位工具應用及傳播方式，為文化創意的開展性提供更多可能；它涵蓋了專業的藝術創意與Maker的運動推廣，從工具選擇、創意思考到教育推廣，都在數位化的環境之下進行。
	5. 展示科技	「展示」作為二十世紀工業文明後，結合視覺、媒體、空間與資訊，並與觀眾產生密切體驗感的一項重要活動類型，例如世界博覽會等。而「展示科技」則在數位時代後，以各類新式媒體的操作介入，顛覆傳統展示的可能，成就非單一性的活動目的，擴延成一具有巨大周邊產值的文化創意產業。主要展示科技類型包括：藝術性活動、博物館展示、表演、大型主題活動、商會展及其他商業空間應用等。